

中華民國107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種苗改良繁殖場單位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目 次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頁 次
壹、預算總說明	
一、現行法定職掌-----	1-3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4-11
三、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	12-21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3-24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5-26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27-31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32-41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42-43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	44-45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46-47
六、人事費彙計表-----	48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50-51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52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4-55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56-57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	59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	60-61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進修、研究、實習 -----	62-63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	64-65
十五、委辦經費分析表-----	66-67
十六、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 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8-9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 1.植物健康優良種苗繁殖及供應、種子品質驗證及量產等技術研發。
- 2.植物種苗有害生物之診斷、監測及防治技術研發。
- 3.植物種子調製技術之研發及應用。
- 4.作物品種改良、品種檢定之技術研發及植物品種權之保護應用。
- 5.植物種苗生物技術、基因轉殖作物種苗檢監測技術開發。
- 6.植物種苗技術推廣、科技計畫管理保護與種苗產業推動及輔導。
- 7.其他有關植物種苗試驗之研究及推廣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1.繁殖技術課職掌：

- (1)植物種苗繁殖及產程管理等技術研發。
- (2)健康種苗、種子品質驗證之技術開發及應用。
- (3)種苗處理技術之研究及應用。
- (4)植物組織培養量產體系及技術研發。
- (5)優良植物種原繁殖保存及永續利用研究。
- (6)種子與種苗病原檢測、有害生物診斷、監測與防治技術開發及應用。
- (7)其他有關種苗繁殖技術事項。

2.種苗經營課職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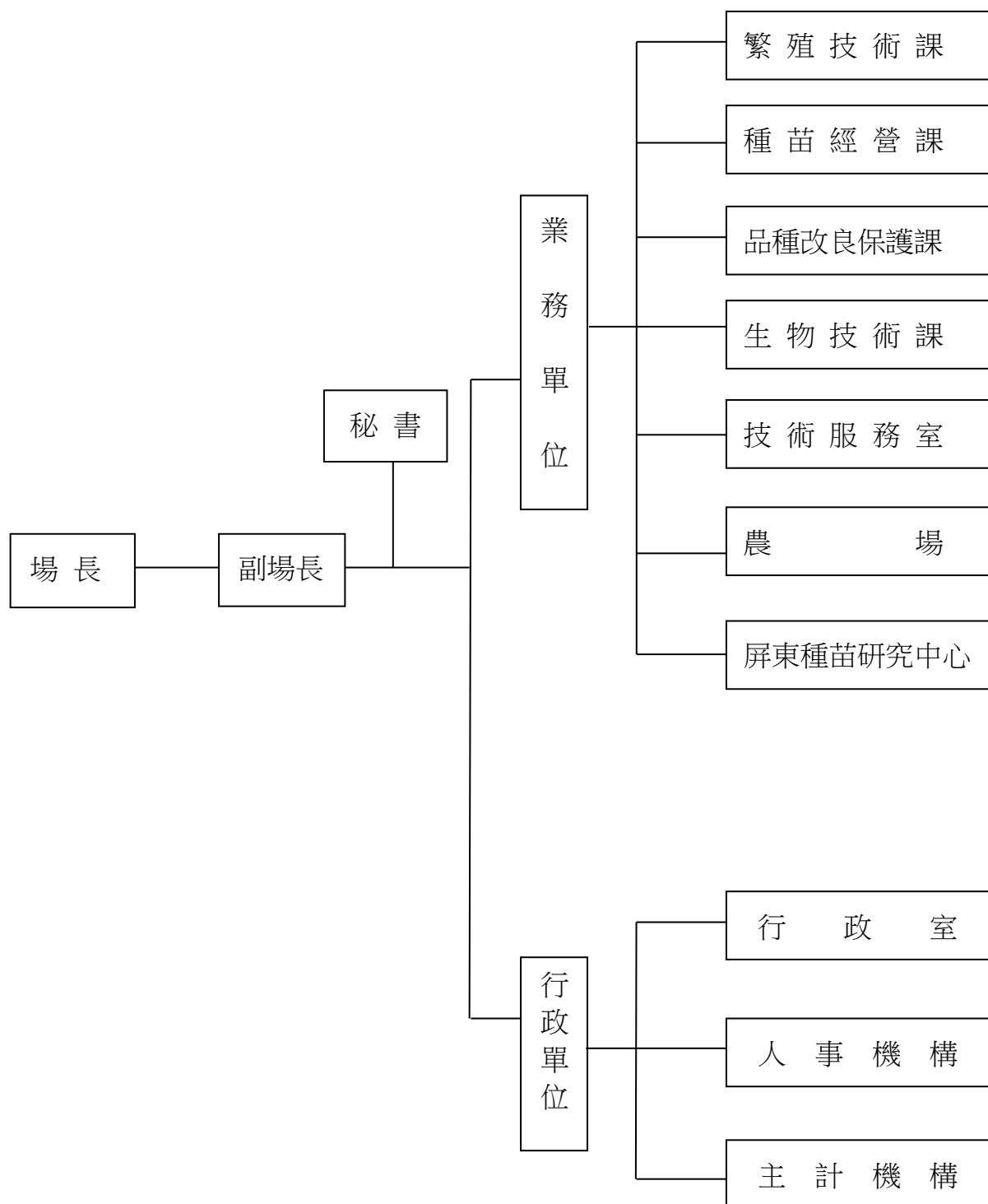
- (1)植物種苗示範推廣及種苗供應作業。
- (2)種苗品質管制作業。
- (3)種子調製技術之試驗及調製作業之執行。
- (4)種子倉儲管理。
- (5)種子檢查業務及發證作業之執行。
- (6)其他有關種苗經營及管理事項。

3.品種改良保護課職掌：

- (1)作物品種改良試驗研究。
- (2)作物遺傳資源試驗研究。
- (3)作物遺傳及育種技術研究。
- (4)作物抗病性之篩選。
- (5)植物品種檢定技術開發及協助侵權鑑定作業流程之擬定。
- (6)植物品種權保護檢定作業之規劃及執行。

- (7)植物品種侵權檢定技術研發。
- (8)其他有關品種改良及保護事項。
- 4.生物技術課職掌：
 - (1)植物品種與純度鑑定技術研究及應用。
 - (2)基因轉殖作物種苗之檢測。
 - (3)植物種苗生物技術之開發及應用。
 - (4)生物性製劑開發及利用。
 - (5)其他有關種苗生物技術事項。
- 5.技術服務室職掌：
 - (1)植物種苗科技計畫管理。
 - (2)植物種苗科技研發成果保護與管理及運用。
 - (3)植物種苗技術推廣傳播業務。
 - (4)植物種苗技術教育訓練業務。
 - (5)植物種苗產業輔導及行政管理業務。
 - (6)植物種苗產業資訊之建立及服務。
 - (7)其他有關技術服務事項。
- 6.農場職掌：
 - (1)農場土地利用之規劃及管理。
 - (2)農場水資源開發應用研究。
 - (3)農場土地生產力改善之研究。
 - (4)作物量產試驗及計畫生產。
 - (5)作物生產資料庫之開發、資料建置及更新。
 - (6)農場作業機械使用之改良、維護及相關試驗。
 - (7)其他有關農場管理事項。
- 7.屏東種苗研究中心職掌：
 - (1)園藝作物種苗繁殖及相關試驗。
 - (2)雜糧作物種子生產及試驗。
 - (3)熱帶植物品種保護性狀檢定作業。
 - (4)熱帶原生花木栽培利用等相關試驗。
 - (5)健康種苗、種子繁殖及試驗。
 - (6)其他有關種苗研究事項。
- 8.行政室職掌：
 - (1)秘書、總務、研考、法制及公關。
 - (2)其他支援服務事項。
- 9.人事機構職掌：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 10.主計機構職掌：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本場法定編制員額職員 63 人，本年度配合業務推展需要，配置預算員額 89 人，包括：職員 58 人、聘用 1 人、技工 25 人、駕駛 2 人、工友 3 人。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農業是國家發展之根本，農委會負責主管全國農、林、漁、牧及糧食行政事務，致力發揮農業於保障糧食安全、維護生態環境、支持農村發展及增進國人健康的多功能價值；透過政策規劃、科技運用與行銷策略，建立農業典範、建構農業安全體系及提升農業行銷能力等主軸，採行創新、就業及分配原則，期能打造強本進擊的農業，不僅確保農民福利及收益，也能兼顧農產品安全與維護環境永續，形塑全民共享的新農業。研發創新是發展優勢產業的原動力，面對激烈競爭的國際環境及環境快速變遷，種苗產業經營必須以高科技、高效能為導向，加速調整種苗產業生產模式，提升種苗品質與生產效率，以厚植種苗產業永續發展的競爭優勢。

本場承負植物種苗技術研發及協助產業發展之組織任務，以推動臺灣種苗產業躍升及永續發展為使命，並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農業環境及未來農業發展需要，編定 107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建立農業典範－發展產業特色，創造新優勢

發展種(子)苗新技術，創造種(子)苗產業新優勢，開發茄科作物特定性狀分子標誌應用於育種選拔與品種純度檢定之技術，建立茄科與十字花科蔬菜作物單倍體誘導技術，進行高產、優質的瓜類、茄科蔬菜作物品種選育，建立不整型或細小種子造粒處理、調製與倉儲管理標準作業流程，提升種子生產調製與倉儲管理效能；進行孤挺花、彩色海芋球根花卉、仙履蘭品種選育及花期調節技術；建立新興蘭花作物組織培養技術，開發百香果無特定病原組培種苗繁殖技術，並建置與推廣蔬菜育苗及組織培養種苗智慧化生產管理系統；提供花卉、蔬菜品種及植物品種保護、基改作物檢測資訊、作物育苗及嫁接技術、作物栽培管理等諮詢服務，辦理植物種苗專業訓練、講習、觀摩會等活動，提升我國重要蔬果作物產品國際競爭力及種苗產業經營管理效能。

2. 建立農業典範－加強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能力，維護生態環境永續

因應氣候變遷加強作物對環境調適能力，進行瓜果作物瓜類蔬菜作物耐逆境嫁接根砧品種篩選與評估，加強綠美化苗木、油茶種原保存收集及應用，以維護環境生態永續利用。

3. 建構農業安全體系－提升糧食安全，強化農產品溯源頭管理，確保食的安心

為確保民眾食的安心，落實具基改風險品項之農產品源頭管理，針對植物種(子)苗建立基因轉殖品項檢測與監測系統，協助農糧署對國內栽培區農作物與木瓜種苗供應商之基因轉殖檢監測工作，以及協助畜牧處對進口飼料用大豆和玉米種子之基因轉殖檢監測；發展非破壞性影像辨識系統輔助水稻種子品質檢查，建立番茄細菌性潰瘍病菌分子檢測作業流程，強化農作物良種繁殖種子品質檢查效能，提升我國重要農作物種子供應品質，確保糧食安全。

4. 提升農業行銷能力－強化產業優勢，布局全球市場

進行植物新品種檢定服務，建立植物品種檢定資料庫，提供品種檢定英文報告書，協助業者提早取得國外品種權，進行全球市場布局；執行符合國際華盛頓公約(CITES)規範之拖鞋蘭人工培植場及種苗(切花)出口案審核，協助業者順利出口人工培植拖鞋蘭種苗與切花。

(二)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 量 標 準	107 年度目標值
一、建立農業典範－發展產業特色，創造新優勢	1 開發茄科作物特定性狀分子標誌應用於育種選拔與品種純度檢定之技術	1	統計數據	1.建立番茄抗細菌性斑點病輔助育種選拔之分子標誌。 2.建立輔助番茄抗病育種選拔之 SNP 分子標誌。 3.建立可檢定番椒品種雜交純度之分子標誌。	1 組 1 組 2 組
	2 蔬菜品種改良技術建立	1	統計數據	1.葫蘆科及茄科作物品系純化與試交組合數量。 2.利用體細胞融合種間雜交技術，建立 PRSV-W 抗性洋香瓜與刺角瓜體細胞雜交組合。	200 品系 1 式
	3 花卉品種改良與栽培技術改善	1	統計數據	1.孤挺花、彩色海芋、仙履蘭品系選育數量。 2.仙履蘭催花技術改善。	10 品系 1 式
	4 種子處理、調製與倉儲管理技術研發	1	統計數據	1.建立洋蔥造粒標準處理流程。 2.建立臺灣藜種子造粒流程。 3.進行莧菜、芹菜等細小蔬菜種子造粒基礎配方研發。 4.以有機農法可用資材，進行種子處理測試對瓜類病害之防治效果 5.建立玉米臺農 1 號種子調製標準作業流程。 6.建立倉儲管理節能運轉控制技術模式。	1 式 1 式 1 式 1 式 1 式 1 式

關鍵策略目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 量 標 準
	5	組織培養技術建立與推廣	1	統計數據	1.建立無特定病原百香果組織培養繁殖技術。 2.茄科及十字花科作物花藥培養癒合組織誘導條件建立。 3.建立萬代蘭族屬間雜交蘭花組織培養芽體增殖條件。 4.藥用石斛組織培養技術開發。 5.組培量產實驗室自動化生產流程推廣。
					1 式 1 式 1 式 1 式 250 人次
	6	種苗智慧化生產管理系統建置與推廣	1	統計數據	1.建置蔬菜育苗智慧化生產管理系統。 2.輔導蔬菜育苗示範場域數。 3.開發組培瓶苗智慧化生產管理系統。
					1 式 4 家 1 式
	7	農業技術諮詢及服務量	1	統計數據	1.提供花卉、蔬菜品種及植物品種保護資訊、作物育苗及嫁接技術、作物栽培管理(如木瓜、胡瓜、番茄、茄子、豇豆及綠美化苗木)等諮詢服務。 2.辦理種苗產銷資訊諮詢服務。 3.農業作物病蟲害診斷分析服務件數。 4.基改作物檢測及相關問題技術諮詢。 5.休閒農業及香藥草示範園區參觀解說導覽與推廣。 6.參訪案件安排與接待。
					290 人次 70 人次 100 件 50 人次 400 人次 1,000 人次
	8	產業座談會及觀摩會	1	統計數據	1.舉辦健康種苗產業座談會。 2.舉辦作物新品系觀摩會。
					1 場 1 場
	9	技術服務案件	1	統計數據	1.辦理 107 年度本場科技計畫(自辦、委辦及產學合作計畫)提審作業。 2.辦理植物品種權授權/技術移轉案。 3.技轉案產業服務效益。 (1)豇豆嫁接苗生產。 (2)輔導廠商減少選種成本,加速新品種育成。 (3)輔導廠商生產絲瓜雜交一代種子。
					40 件 4-6 件 1 萬株 10 萬元 1 公斤
	10	出版種苗科技刊物	1	統計數據	1.出版種苗科技專訊。 2.出版種苗場年報。
					4 期 1 冊

關鍵策略目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107 年度目標值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 量 標 準	
	11	農業專業訓練與講習	1	統計數據	1.辦理種苗技術訓練班梯次。 2.辦理種苗科技專題演講。 3.辦理作物新品種檢定講習會。	13 梯次 8 場 1 場
二、建立農業典範－加強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能力，維護生態環境永續	1	瓜類蔬菜作物耐逆境嫁接根砧品種篩選與評估	1	統計數據	1.絲瓜、南瓜耐萎凋病根砧品系之嫁接親和性評估。 2.篩選與導入水資源高效利用之胡瓜用根砧品系汰選。	10 品系 10 品系
	2	綠美化苗木、油茶種原保存收集及利用	1	統計數據	1.綠美化植物及種原種子蒐集數量。 2.蒐集油茶種原品系。	10 種 1 種
三、建構農業安全體系－提升糧食安全，強化農產品溯源頭管理，確保食的安心	1	基因轉殖作物種苗檢測監測技術開發及相關業務	1	統計數據	1.進口飼料用大豆和玉米種子各 20 件以上基改成分檢測，與前期資料彙整。 2.蒐集並保存基因轉殖作物標準樣品。 3.參加基因轉殖作物檢測能力試驗。 4.協助農糧署木瓜供苗商基改檢測。 5.執行國內栽培區農作物基改抽檢。 6.維持基因轉殖作物 TAF 檢測實驗室認證。	1 式 1 式 4 次 15 家 4 種 1 件
	2	種子檢查技術建立及業務執行	1	統計數據	1.辦理種子品質各品項檢查數。 2.建立番茄細菌性潰瘍病菌分子檢測作業流程。	4,200 件 1 式
	3	水稻種子影像辨識輔助系統	1	統計數據	1.建立禾本科農園藝作物種子影像資料庫。 2.建立常見禾本科農園藝作物種子外觀特徵指標。	1 式 20 筆
四、提升農業行銷能力－強化產業優勢，布局全球市場	1	植物新品種檢定服務	1	統計數據	1.辦理植物新品種檢定及協助業者辦理英文檢定報告書。 2.訂定及修改植物新品種性狀檢定方法及調查表。 3.植物品種檢定資料庫之建立。	75 件 7 種 20 筆

關鍵策略 目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 量 標 準
	2	人工培植拖鞋蘭輸出申請查核作業項數	1	統計 數據	1.辦理拖鞋蘭人工培植場證明申請案之現場查核。 2.辦理拖鞋蘭人工培植場異動申報之現場查核。 3.辦理人工培植拖鞋蘭出口申請案之審核。 4.配合臺灣國際蘭展設置 CITES 及檢疫聯合辦公室辦理人工培植拖鞋蘭證明文件之現場審核。
					4 家 6 家 280 件 10 件

註：評估體制 1.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指實際評估作業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指實際評估作業是透過第三者方式（如專家、學者等）進行。
 4.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三)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種苗研究與改良	一、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	(一)產業跨域合作研發與產業化培育輔導：推動產學合作研發體系與技術商品化，進行番木瓜耐輪點病毒病品種導入全兩性株因子加值商業品種及優良可可品種選育和無性繁殖種苗量產技術商品化開發之研究。 (二)農業生技研發管理與運用體系建構： 1.強化農業基因改造生物安全管理體系，進行進口基因改造農糧產品產業應用追溯與出口邊境管理措施研究。 2.建立基因轉殖作物高效能監測體系-進口種子抽檢追蹤模式。 3.強化作物種原庫活用與產業化利用之研究。
	二、國際農業合作	(一)植物產業與環境：推動國際農業合作與雙邊諮商，進行臺印尼植物品種權保護體系暨品種檢定技術交流以及臺越植物品種權合作暨檢定技術交流。 (二)加強與國際組織進行農業科技合作：加強種子檢查技術產業連結與 ISTA 國際合作，進行運用影像辨識系統輔助水稻種子檢查之研究。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	提升農業人力、推廣及創新服務之研究：強化農民學院課程規劃及提升訓練成效，進行農民學院植物種苗類別訓練成效評估與從農分析。
	四、農業電子化	強化農業數位多元服務：推動農業數位多元服務，建立種子數位圖鑑交流平臺。
	五、農糧與農環科技研發	(一)雜糧與特作產業區域科技研發：進行雜糧種子有機生產模式之研究，包括雜糧種子有機生產環境建構及技術研發、有機種子倉儲及調製技術之研究。 (二)果樹產業區域科技研發：進行具國際競爭力之優質番木瓜品種選育。 (三)蔬菜產業區域科技研發： 1.重要蔬菜(十字花科、茄科、葫蘆科)品種培育及栽培技術改進： - a.瓜類蔬菜品種改良：進行苦瓜、南瓜品種改良以及耐熱性、高雌性胡瓜品種選育及收集。 - b.抗病番茄及優質茄子品種選育：進行番茄抗捲葉病毒病及青枯病品種選育，以及抗病優質茄子種原維護及品種選育。 2.栽培替代介質之研發：進行穀類副產物製作穴盤技術開發及其對種苗生產影響之研究。 3.建構高效能利用水資源之蔬菜生產體系：進行胡瓜高效水資源利用根砧之選育與評估。 (四)花卉產業區域科技研發： 1.建立切花型百子蓮之繁殖體系。 2.利用設施栽培建立孤挺花切花高品質及種球生產繁殖體系。 3.建立具潛力蘭花品種改良及花期調節體系。 4.外銷潛力球根花卉品種改良及繁殖體系建立。 (五)種苗產業區域科技研發： 1.作物遺傳資源管理及新品種開發利用： - a.因應品種權布局強化臺灣具潛力之作物新品種檢定技術與推廣。 - b.木本植物種原維護與繁殖體系之建立。 - c.香藥草植物種原維護與繁殖體系之建立。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2.種子(苗)量產、品質管控、認驗證技術及制度建立 a.國內重要作物種子活力檢測技術及安全儲藏模式之研究。 b.植物種子種苗認驗證體系之建立：包括建立國際重要種傳病害檢測體系、雜交種子遺傳純度分子檢測系統建立及優化。 c.種子品質及種苗量產技術研發：包括蔬菜種子產業現況盤點及產業需求研究、種子品質及處理技術研發。 3.分子標誌及組培技術在育種、品種及種子純度鑑定等技術開發： a.番茄抗細菌性斑點病分子標誌建立與應用。 b.作物種苗微體繁殖技術之開發與改進：包括蘭科作物組織培養關鍵技術之研究、百香果及火龍果組織培養量產技術研究、十字花科蔬菜純系育成產業化應用研究。 4.篩選適宜國內採種之作物種類、品種及栽培環境並結合開發採種技術：甜瓜抗 potyvirus 病毒群技術開發、健康種苗高效隔離生產環境建置包括木瓜種苗、百香果、火龍果、葡萄、竹子、馬鈴薯、瓜類、豇豆、草莓、杭菊等作物。 5.厚植種苗產業競爭優勢之核心技術研發： a.進行瓜類及茄子抗萎凋病根砧品種選育與產業應用。 b.種子多元精製處理技術研發。 c.建立番茄細菌性斑點病偵測分子代謝因子技術及抗青枯病分子標誌建立與應用。 d.番茄重要種傳病原檢測技術之建立。 e.植物種苗聯合行銷資訊平臺之推動。
	六、防疫檢疫科技研發	推動檢測及檢疫技術之研發與應用，進行健康種苗生產期程管控技術之研究。
	七、建構油料作物產業加值鏈	油茶嫁接繁殖技術及嫁接苗量產模式之建立。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八、安全機能性產品產業價值鏈之優化整合與增值推動	延緩老化機能性產品研發：進行小葉葡萄抗老化之功效探討，金皇石斛護眼功效之化學成分分析之研究。
	九、智慧科技農業	農業生產力 4.0 領航產業技術研發與應用：進行蔬菜育苗作業參數化智慧聯網建構與蝴蝶蘭組織培養瓶苗生產管理系統之應用。
	十、農業生物經濟	(一)強化農業基因體庫之開發應用：建立番茄抗病與西瓜商業品種純度 SNP 分子標誌檢測技術平臺。 (二)優質生物品系之產業育種應用及國際化拓展：建立十字花科蔬菜重要種傳及出口檢疫病原分子檢測作業流程，以協助我國種子(苗)全球化行銷。
一般行政	執行植物品種檢定與檢定技術開發	(一)開發與建立植物品種檢定性狀表及試驗檢定方法，以增加植物品種保護範疇。 (二)執行新品種檢定作業及品種資料庫建立，以強化植物品種保護。

三、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5）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 量 指 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提升產業競爭力，引領臺灣農業國際化	1	農業技術諮詢及服務量	140 人次 70 人次 90 人次 160 件 60 人次 50 人次	1.提供植物品種保護、花卉；葫蘆科、茄科及十字花科蔬菜品種資訊、作物栽培管理、蔬菜嫁接技術及等諮詢服務 140 人次。 2.辦理種苗栽培技術及產銷資訊諮詢服務計 247 人次。 3.提供木瓜、胡瓜、番茄、茄子及豇豆等栽培管理諮詢服務 52 人次。 4.完成油茶及豇豆等作物栽培管理服務 15 件，組織培養及健康種苗栽培技術 135 件，病蟲害診斷 20 件，合計計 170 件。 5.已完成綠美化苗木栽培管理技術諮詢服務 84 人次。 6.完成基改檢測相關電話諮詢服務 42 人次。
	2	植物新品種檢定服務	85 件 7 種 20 筆	1.辦理蝴蝶蘭、文心蘭及玫瑰申請品種權檢定案件共 95 件。 2.完成翼豆等 5 項開發訂定及落花生等 2 項修改植物新品種性狀檢定方法及調查表。 3.已完成蝴蝶蘭植物性狀資料庫 25 筆建置於蝴蝶蘭品種辨識系統；完成玫瑰性狀檢定資料庫 10 筆、文心蘭性狀檢定資料庫 5 筆。
	3	種苗產業相關專題講座	9 場 1 場	1.完成 10 場次種苗科技專題演講，共有場內外 596 人次參加。 2.已於 10 月 26 日舉辦 105 年作物新品種檢定講習會 1 場。

年度績效目標	衡 量 指 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4 觀摩會、說明會、研討會及產業座談會	1 場 1 場 1 場 1 場 1 場	1.完成種苗生產者進行產業客製化座談總計 4 場。 2.於 105 年 3 月 12 日完成辦理國際蘭展系列研討會「2016 國際植物品種權保護」研討會 1 場。 3.於 105 年 4 月 14 日完成舉辦馬鈴薯品種(系)展示會 1 場。 4.因遭受 7 月 7 日尼伯特等 3 個強颱風侵襲，果園受損，無法舉辦木瓜栽培技術觀摩會。 5.完成 1 場次研發成果發表會。
	5 技術服務案件	34 件 2 件 2-4 件 1,000 人次 3 萬苗 3 公斤 3 件	1.共完成 41 件科技計畫提審作業。 2.未辦理品種權申請案。 3.6 件技術移轉案，2 件品種權授權案，共 8 件。 4.參訪案件計 42 團，共 1,541 人次。 5.完成生產 3 萬缸豆嫁接苗。 6.本案輔導之廠商已進行全兩性育種，將全兩性株性狀導入該公司商業品種，故廠商暫不推廣。 7.公告非專屬授權總計 3 件，番茄抗嵌紋病毒基因(Tm-1、Tm-22)與抗萎凋病基因(I-3)之 PCR 檢測技術，完成簽約。
	6 出版種苗科技刊物	4 期 1 冊	1.完成種苗科技專訊 4 期，每期 1,800 本出版。 2.完成種苗場年報 300 本出版。
	7 種子倉儲節能運轉技術之研究	1 式 1 式	1.已完成種用小麥種子儲藏環境條件儲藏模式 1 式。 2.完成倉儲種子平均用電度數(公噸種子/月、公噸種子/年)計算模式；已建立冷藏庫夏季及冬季溫控設定模式。
	8 種子檢查技術及業務	3,900 件 1 件 500 件	1.已完成辦理種子品質各品項檢查 5,556 件。 2.已建立檢測流程並成功通過 2 次盲樣測試。 3.完成番茄純度檢測樣品數為 160 件。

年度績效目標	衡 量 指 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9	種子品質及處理技術研發	1 式 1 種 1 式	1.已完成 3 種草花造粒種子苗期試驗並建立造粒處理模式。 2.已完成 1 種洋蔥種子造粒基質研發，造粒對種子發芽速度及活力之影響。 3.已建立玉米種子簡易披衣有益微生物處理方法 1 式。
	10	開發作物品種及特定性狀分子標誌應用於品種鑑定及輔助育種選拔	1 種 800 筆 1 組 1 組	1.已完成番茄抗捲葉病毒(Ty5)與抗晚疫病(Ph-2、Ph-3)、抗黃萎病(Ve1)即時定量 PCR 分子標誌。 2.完成累積 300 個蝴蝶蘭品種建 SSR-PCR 分析，累積建置 600 筆蝴蝶蘭 DNA 資料庫分析資料。 3.開發測試文心蘭品種 SSR 鑑別標誌。 4.開發玉米品種純度鑑定分子標誌。
	11	木本植物蒐集數量	20 種	完成接骨木、珊瑚樹、呂宋英迷、破布子、鵝鑾鼻蔓榕、潺高樹、愛玉、烏榕、桃實百日青、臺灣雅楠、黃皮、內冬子、山菸草、杜英、墨水樹、臺灣笑靨花、嶺南白蓮茶、郁李、臭菜、辣木等 20 種木本藥用植物蒐集。
	12	木本植物繁殖技術開發數量	2 種	建立黃皮及素馨等 2 種木本植物插穗營養體繁殖技術。
	13	開發蘭科作物種苗微體繁殖及栽培管理技術	1 式 1 式	1.進行 9 個仙履蘭品種(包含 2 個 complex type、7 個 maudiae tye)之未成熟花芽培養，結果芽體芽體成功誘導率為 4.2~33.3%。 2.建立種苗金皇一號石斛栽培介質、肥培管理方法和採收條件。

年度績效目標	衡 量 指 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4 組織培養技術與系統開發	3 品種 1 式 1 式 250 人次	1.繁殖鳳梨開英 2 號組培苗 200 株，馴化後以 BVB 泥炭土種植於 35 格穴盤，植株存活率達 100%。另 3 品種鳳梨(臺農 16、17 和 20 號)組培苗於 35 格穴盤栽培 4 個月後移到田間種植，臺農 17 號約 1 年半可結果，20 號果實偏小且易產生叢生芽，16 號植株存活率差。 2.完成鳳梨 4 品種、綠竹無病毒健康種苗繁殖技術之建立，完成火龍果品種收集和無病毒材料篩選。 3.金童石斛萃取物具有抑制 RAW264.7 細胞發炎之抑制白細胞介素-6 IL-6 及腫瘤致死因子(TNF- α)生成，進而抑制一氧化氮和前列腺素 E2 (PGE2)的生成。 4.辦理組織培養量產試驗室相關解說導覽工作，約 18 梯次，310 人次。
	15 休閒農業人次	500 人次	1.休閒農業及香藥草示範園區維護，辦理解說導覽與參觀推廣計 986 人次。 2.另案辦理 105 年新社花海，活動展期 1 個月，吸引 170 萬人次之到訪，為周邊產業創造近 11.05 億元之經濟效益。
	16 蔬菜品種改良與採種技術	200 品系 1 式	1.完成葫蘆科蔬菜(苦瓜、南瓜與胡瓜等)189 個品系純化，並完成 80 個雜交組合；完成番茄 95 個自交系純化栽培選育。 2.初步完成設施內葫蘆科(苦瓜與甜瓜)採種試驗與調查。
	17 蔬菜嫁接根砧品種篩選與種苗生產	10 品系 1 式 1 式	1.完成選出絲瓜 7 個耐病品系，並完成純化；選出南瓜 5 個根砧耐病品系，進行純化。 2.完成番茄機械嫁接適用種苗育苗栽培管理技術與條件 1 式。 3.完成番茄機械嫁接苗癒合養生條件與管理技術 1 式。
	18 花卉品種改良與栽培技術	10 品系 1 式 1 式	1.完成孤挺花及彩色海芋新品系選育共計 10 品系、仙履蘭雜交選育組合 1 品系。 2.完成孤挺花' TSS1' 等品種小鱗球繁殖試驗比較 1 式，並將技術輔導合作農民，成效良好。 3.完成春石斛催花技術 1 式，並技術轉移 1 名廠商。

年度績效目標	衡 量 指 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確保糧食安全，加強農產品安全	1	基因轉殖作物種苗檢測監測技術開發及相關業務	1 式 10 種 4 次 3 種 15 家 20 區	1.完成進口基因轉殖飼料邊境抽檢模式規劃。 2.新增認證等級玉米 3 件、大豆 1 件以及甜菜 1 件。累計已蒐集 5 種作物共 36 件基改作物標準樣品。 3.累計辦理 4 項作物監測團隊間能力試驗及參加 1 場次外部能力試驗。 4.協助農糧署執行國產木瓜、大豆、玉米以及水稻 4 項作物基改檢測。 5.完成 15 家木瓜供苗商基改監測。 6.協助國產優質契作大豆田間抽檢 54 區。
	2	水稻種子影像辨識輔助系統	8,000 筆 1 式	1.已完成 7 種水稻品種種子於不同時間及地區影像擷取資料庫 8,000 筆之建立。 2.已完成建置水稻種子影像辨識輔助系統，具自動區別及自動分離異品種之功能。
三、活化農業資源利用，維護生態永續發展	1	人工培植拖鞋蘭輸出申請查核作業項數	2,000 坪 4,000 坪 75,000 株 400 株	1.完成 4 家共 2,800 坪拖鞋蘭人工培植場證明申請案之現場查核，並獲農委會核發人工培植場證明書。 2.完成 6 家共 4,150 坪拖鞋蘭人工培植場異動申報之現場查核。 3.完成 314 件人工培植拖鞋蘭出口申請案審核，經核驗同意出口 249 件種苗 53,841 株、65 件切花 42,562 枝。 4.配合 2016 臺灣國際蘭展完成 17 件 617 株人工培植拖鞋蘭證明文件之現場審核。
	2	建立具經濟效益之油茶栽培生產量產模式	4 種	完成油茶種原品系(4 種)蒐集。
	3	綠美化苗木種原保存收集及利用	30 種	完成黃槐、金邊黃槐、赤果鐵刀木、鐵刀木、白花辛夷、紅花辛夷、粉花辛夷、紫花辛夷、夜合、白玉蘭、黃玉蘭、含笑、紫花含笑、小西氏石櫟、槲樹、短柄枹櫟、後大埔石櫟、鬼櫟、阿里山三斗石櫟、大葉石櫟、捲斗櫟、高山櫟、狹葉櫟、太魯閣櫟、栓皮櫟、碧桃、緬梔、多花素馨、黃金串錢柳、銀柏等 30 種綠美化植物蒐集工作。

年度績效目標	衡 量 指 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4	蔬菜種原繁殖與保存	30 種 100 種	1.完成花椰菜 15 個品系以及豇豆 15 個品系之種原繁殖。 2.完成國家種原庫-蔬菜種原更新辣椒 5 個品種、扁蒲 8 個品種種原繁殖；完成國家種原庫稜角絲瓜等 9 種作物計 150 個品種種原性狀調查與種子繁殖。
四、推動外部學習機制，提升人力素質	1	農業專業訓練	13 梯次	辦理農民學院農業技術訓練計 12 梯次，結訓人次 347 人次。

(二)上(106)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建立農業典範－發展產業特色，創造新優勢	1	蔬菜品種改良與採種技術	1.完成苦瓜 60 個品系定植與純化；完成南瓜 36 個品系定植，栽培管理中；完成番茄 40 個品系栽植與純化及 20 個雜交組合。 2.完成設施計畫用苦瓜苗嫁接與甜瓜苗催芽。
	2	花卉品種改良與栽培技術	1.以選育孤挺花 20 品系進行孤挺花新品系競賽，獲得 2 個第 1 獎、2 個第 2 獎、1 個第 3 獎、6 個優秀獎，榮獲多項佳績。 2.完成選出仙履蘭雜交選育組合 1 品系。 3.已將本場之繁殖技術繁殖孤挺花 TSS1-TSS4 品種共 10,000 球。 4.已進行生長抑制劑配合 GA 進行仙履蘭 Maudiae type 催花效果之評估。
	3	種子品質及處理技術研發	1.進行矮牽牛、石竹、羅勒三種草花種子造粒貯藏試驗。 2.已完成洋蔥種子造粒基質研發，並進行發芽試驗。 3.已完成披衣有益微生物玉米種子的溫室試驗結果 1 式。
	4	種子倉儲節能運轉技術之研究	1.已建立倉儲管理節能運轉控制技術模式，進行測試中。 2.已完成玉米「臺農 1 號」種穗和種子不同乾操作業環境，對種子水分含量變化、油耗量、脫粒率和種子品質等數據調查，目前在建立標準作業流程(SOP)中。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5 組織培養技術與系統開發	1.已進行 6 種火龍果初代培養及芽體增殖條件測試。 2.建立苦瓜花藥培養條件，包括以 4℃ 預處理 1-2 天內為佳、使用 Nitsh 基本鹽類培養基皆有助於苦瓜花藥培養癒合組織之誘導。 3.組織培養量產試驗室之參觀計 7 件，參觀人數計約 103 人次。
	6 農業技術諮詢及服務量	1.提供植物品種保護、花卉；葫蘆科、茄科及十字花科蔬菜品種資訊、作物栽培管理、蔬菜嫁接技術及等諮詢服務 77 人次。 2.辦理休耕田綠肥作物栽培技術諮詢服務合計達 74 人次。 3.提供木瓜、胡瓜、番茄、茄子及豇豆等栽培管理諮詢服務 52 人次。 4.已進行油茶及豇豆等作物栽培管理服務 17 件，組織培養及健康種苗栽培技術諮詢 53 件，農民病害診斷服務 24 件，累計達 94 件。 5.已完成綠美化苗木栽培管理技術諮詢服務 62 人次。 6.完成基改檢測相關電話諮詢服務 31 人次。
	7 種苗產業相關專題講座	1.完成 8 場次種苗科技專題演講。 2.持續辦理 2017 植物品種權布局研討會相關事宜。
	8 農業專業訓練	已完成辦理農業技術訓練班 5 梯次。
二、建立農業典範－加強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能力，維護生態環境永續	1 開發作物品種及特定性狀分子標誌應用於品種鑑定及輔助育種選拔	1.已收集番茄頸腐根腐抗病材料 11 個材料，已完成蒐集相關相關文獻資料合成 7 組引子及抗病基因(Fr1)專一性測試，以編號 SCAR2000 引子組及編號 C2-25 引子組增幅效果較佳，但仍不易判讀多型性。 2.已蒐集 5 個苦瓜雜交品種；測試已公開之 SSR 引子 30 組；設計 20 組 SNP 引子。
	2 蔬菜嫁接根砧品種篩選與種苗生產	1.完成絲瓜根砧後裔共計 64 個品系接種汰選，選出 10 個表現最佳品系，並準備進行入選後裔雜交組合與嫁接試驗；進行 7 個優良南瓜根砧品系後裔選拔與純化，並進行育苗與苦瓜嫁接試驗。 2.完成 3 個胡瓜接穗與嫁接苗定植；完成根砧耐旱預備試驗。 3.以無菌播種瓶苗葉片作為起始材料，測試原生質體分析條件，並試作甜瓜種間細胞融合組合 2 個。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	蔬菜種原繁殖與保存	完成 10 個豇豆種原育苗定植，並進行栽培管理以繁殖種子。
	4	休閒農業人次	休閒農業及香藥草示範園區維護，辦理解說導覽與參觀推廣計 489 人次。
三、建構農業安全體系－提升糧食安全，強化農產品溯源頭管理，確保食的安心	1	基因轉殖作物種苗檢測監測技術開發及相關業務	1. 完成第一季進口基改飼料大豆 32 件及硬質玉米 22 件，全數都檢出含有 1 個以上的外來基因片段；另進口非基改飼料大豆 18 件，以品系專一性方法檢測 8 件檢出 0.01~0.39%微量基改成分。 2. 已收到種子公司提交 5 件基改玉米及 1 件基改油菜參考樣品。 3. 辦理木瓜葉片及種子基改檢測能力試驗 1 式；另已報名英國 FAPAS 機構舉辦之基改大豆及玉米檢測能力試驗。 4. 完成屏東、高雄、臺南地區共計 11 家種苗業者木瓜苗基改抽檢，皆未檢出基改片段。 5. 執行國產木瓜及馬鈴薯 2 種作物共 32 件繁殖材料抽檢，全數未檢出含基改成分。 6. 已申請實驗室認證延展及增項評鑑，並已完成現場評鑑作業及不符合事項改善，現等待 TAF 評審委員審核。
	2	種子檢查技術及業務	1. 完成辦理種子品質個品項檢查共計 860 件。 2. 已擬定符合 ISTA 之檢測流程 1 式，目前持續測試中。
	3	水稻種子影像辨識輔助系統	已完成紅米種子影像比對處理技術之建置。
	4	木本植物繁殖技術開發數量	正進行立鶴花及黃金串錢柳繁殖技術開發中。
	5	建立具經濟效益之油茶栽培生產量產模式	完成油茶種原品系(2 種)蒐集。
	6	木本植物蒐集數量	已完成七里香、小梗木薑子、山胡椒、內冬子、臺灣雅楠、竹柏、竹葉花椒、刺花椒、恆春楨楠、刺紅椿、香水檸檬、倒卵葉楠、十大功勞、雀舌羅漢松、賊仔樹、油柑、檸檬、黃蘗、山豆葉月橘、長果金橘等 20 種。
	7	綠美化苗木種原保存收集及利用	已完成花旗木、爪哇旂那、彩虹旂那、紅花鐵刀木等 4 種木本植物蒐集工作。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提升農業行銷能力－強化產業優勢，布局全球市場	1 植物新品種檢定服務	1. 已辦理蝴蝶蘭、文心蘭、玫瑰等植物新品種檢定案件 60 件。 2. 正進行美鐵芋等 12 項開發訂定及葡萄等 3 項修改植物新品種性狀檢定方法及調查表。 3. 已建立蝴蝶蘭植物品種檢定資料庫 45 筆於蝴蝶蘭品種影像辨識系統；完成玫瑰品種檢定資料庫建立 10 筆。
	2 人工培植拖鞋蘭輸出申請查核作業項數	1. 完成 1 家共 700 坪拖鞋蘭人工培植場證明申請案之現場查核。 2. 受理並完成 8 家共 4,535 坪拖鞋蘭人工培植場異動申報之現場查核。 3. 完成 144 件人工培植拖鞋蘭出口申請案審核，共 13,409 株/枝。 4. 配合 2017 臺灣國際蘭展完成 10 件共 322 株人工培植拖鞋蘭證明文件之現場審核。
	3 開發蘭科作物種苗微體繁殖及栽培管理技術	1. 完成 8 優良單株之初代培養與母瓶建立，並進行芽體增殖條件測試。 2. 1 年生種苗金皇一號石斛假球莖多醣含量分析結果，不同肥料處理之平均多醣含量為 4.59%。此外不同介質處理以栽培於碎石混合泥炭土介質之多醣含量明顯優於水苔介質，平均高 2.62 倍。
	4 觀摩會、說明會、研討會及產業座談會	1. 完成 8 場次種苗科技專題演講。 2. 已於 106 年 3 月 25 日完成孤挺花新品種（系）觀摩會 1 場。
	5 技術服務案件	1. 已完成 49 件科技計畫提審作業。 2. 未辦理植物品種權授權案。 3. 已完成 5 件技術移轉案。 4. 安排外賓參訪案件 21 件 653 人次。 5. 生產豇豆嫁接苗 1 萬株。 6. 生產春石斛組培穴盤苗 2,389 株。 7. 「番茄抗晚疫病基因(Ph-2、Ph-3)之 PCR 檢測技術」、「番茄抗嵌紋病毒基因(Tm-1、Tm-22)與抗萎凋病基因(I-3)之 PCR 檢測技術」非專屬授權，各 1 件，估計可減少業者成本 34 萬元/年。 8. 廠商已完成父母種植，準備種子生產事宜 9. 已完成書面資料說明與技術 Know How 資料整理。 10. 輔導廠商已完成茄子種苗 1 號推廣種子 2 公斤。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6 出版種苗科技刊物	1. 種苗科技專訊第 1 期完成出刊, 第 2 期稿件完成彙集。 2. 完成種苗場 105 年報資料彙整與美編, 正進行校稿作業。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167	1	合計	2,583	2,743	2,378	-160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	50	310	50	
			0451120000 種苗改良繁殖場	100	50	310	50	
			0451120300 賠償收入	100	50	310	50	
			045112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00	50	310	5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或完工之賠償收入。
3	137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830	1,022	824	-192	
			0551120000 種苗改良繁殖場	830	1,022	824	-192	
			0551120100 行政規費收入	830	1,022	824	-192	
			0551120101 審查費	830	1,022	824	-192	本年度預算數係拖鞋蘭輸出、登記查核及植物品種性狀檢定等收入。
4	182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82	182	160	0	
			0751120000 種苗改良繁殖場	182	182	160	0	
			0751120100 財產孳息	82	82	83	0	
			0751120106 租金收入	82	82	83	0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公室租金收入。
7	178	1	075112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00	100	78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471	1,489	1,083	-18	
			1151120000 種苗改良繁殖場	1,471	1,489	1,083	-18	
			1151120900 雜項收入	1,471	1,489	1,083	-18	
			115112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7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土地鑑界費等繳庫數。
		2	11511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471	1,489	1,077	-18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農業試驗孳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生物、種苗會館清潔費、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8	12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189,657	199,127	-9,470	1. 本年度預算數77,550千元，包括人事費177千元，業務費71,333千元，設備及投資6,04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種苗經營試驗與改良經費15,03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種子品質及處理技術研發等經費927千元。 (2) 品種改良研究經費10,96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設施葫蘆科蔬菜種子高效生產體系之建立767千元。 (3) 繁殖技術研發應用經費20,29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石斛及小葉葡萄之抗老化及護眼機能性產品開發等經費3,045千元。 (4) 生物技術開發與應用經費14,04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甜瓜抗病毒群技術開發等經費2,232千元。 (5) 技術服務推廣經費5,32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農業科技計畫先期作業規劃研究等經費2,464千元。 (6) 農場經營及種苗量產研究經費3,84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雜糧作物種子友善環境生產體系之建構等經費568千元。 (7) 熱帶園藝作物試驗研究經費8,05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熱帶果樹及蔬菜之健康種苗高效隔離生產環境建置等經費565千元。
				0051120000 種苗改良繁殖場	189,657	199,127	-9,470	
				5251120000 科學支出	77,550	85,852	-8,302	
				5251121000 種苗研究與改良	77,550	85,852	-8,302	
	1							
				5851120000 農業支出	112,107	113,275	-1,168	1. 本年度預算數112,007千元，包括人事費90,656千元，業務費19,267千元，設備及投資1,910千元，獎補助費17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5851120100 一般行政	112,007	113,175	-1,168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	5851129800 第一預備金	100	100	0	： (1)人員維持費90,656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2,506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9,51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大蓄水池、深水井及附屬設備經營管理等經費1,482千元。 (3)植物品種檢定經費11,83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作物新品種檢定技術之開發與執行等經費2,820千元。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51120300 賠償收入	-045112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100	承辦單位	行政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或完工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合約書規定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67	1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	
				0451120000 種苗改良繁殖場	100	
				0451120300 賠償收入	100	
				045112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00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或完工之賠償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112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112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830	承辦單位	技術服務室、品種改良保護課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拖鞋蘭輸出、登記查核及植物品種性狀檢定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3	137	1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830
				0551120000 種苗改良繁殖場	830
				0551120100 行政規費收入	830
				0551120101 審查費	830
				拖鞋蘭輸出、登記查核收入110千元，植物品種性狀檢定費收入720千元，合計83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51120100 財產孳息	-075112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82	承辦單位	技術服務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辦公室等場地出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82
	182			0751120000 種苗改良繁殖場	82
		1		0751120100 財產孳息	82
			1	0751120106 租金收入	82 辦公室租金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5112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00	承辦單位	行政室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00	
	182			0751120000 種苗改良繁殖場	100	
		2		075112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00	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51120900 雜項收入	-11511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471	承辦單位	農場、品種改良保護 課、行政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處分農業試驗孳生物收入、出售出版品收入、借用宿舍員工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收入、種苗會館清潔費收入、冷藏倉庫出借貯存使用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國庫法第11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及行政院人事行政局100年6月28日局授住字第1000301726號函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471	
	178			1151120000 種苗改良繁殖場	1,471	
		1		1151120900 雜項收入	1,471	
			2	11511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471	1.出售農業試驗孳生物等收入97千元。 2.出售出版品等收入22千元。 3.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285千元。 4.種苗會館清潔費等收入337千元。 5.冷藏倉庫出借貯存使用費等收入73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121000 種苗研究與改良	預算金額	77,550
-----------	--------------------	------	--------

計畫內容：

1. 進行紅藜及草花細小種子造粒基質研發、十字花科蔬菜種子披衣處理添加生物製劑提升幼苗病害防禦能力，輔導成立種子專業處理代工業；進行種用有機作物種子倉儲及調製技術開發之研究，建立符合有機種子調製倉儲標準作業流程；向ISTA申請新增重要外銷作物種子檢查方法，並建立自動化影像辨識系統協助種子檢查技術；建立瓜類疫病菌及番茄細菌性潰瘍病菌分子檢測作業流程。
2. 進行重要蔬菜及花卉觀賞作物之品種改良與遺傳資源管理利用研究、種苗生產技術改進、蔬菜採種技術之研究、瓜類根砧品種改良、種原庫蔬菜作物調查及更新繁殖種子、耐逆境種原收集及栽培評估等試驗、石斛蘭等蘭花花期調節、球根花卉切花品質與種球生產繁殖體系建立；開發與修訂植物品種檢定方法、建置植物品種性狀資料庫、檢定人員訓練與植物品種權教育推廣，以及執行品種檢定作業。
3. 進行蘭科作物之組培量產技術及栽培方法、茄科作物花藥培養方法之研究；以組培技術量產本場自行研發之金皇石斛及小葉葡萄開發抗老化及護眼機能性產品；開發組織培養智慧化生產管理系統；十字花科純系培養；建構健康種苗高效隔離生產環境；馬鈴薯病害資料庫高通量檢定技術；番茄種子細菌性斑點病RNA檢測技術研發；香藥草種原保存及推廣。
4. 建立番茄、番椒等作物品種抗病、純度或重要性狀之分子標誌與選殖；利用種間雜交技術將抗病基因導入栽培種洋香瓜；建立基因改造植物高效能監測體系，配合執行國內基改作物管制與檢測技術測試開發。
5. 針對農民學院植物種苗類別結訓學員進行訓練成效評估，進行植物種苗科技技術推廣傳播工作；建置蔬菜育苗智慧化生產管理系統，推動智慧農業。
6. 辦理雜糧種子有機生產模式之研究、油茶嫁接繁殖技術及嫁接苗量產模式之建立、新興之Cassia屬(決明屬)景觀樹種資源收集與苗木繁殖體系之建立等試驗研究。
7. 辦理全兩性株木瓜、高雌性胡瓜、耐病茄子品種選育、茄子耐青枯病根砧開發及番茄抗青枯病品系田間選拔與評估、穀類廢棄物再生穴盤開發與強化，熱帶植物檢定技術開發、健康種苗高效隔離生產環境建置、可可嫁接技術開發等試驗研究。

預期成果：

1. 建立紅藜種子造粒處理模式1式、草花細小種子造粒配方1種、十字花科蔬菜種子披衣處理添加生物製劑1種、輔導成立種子專業處理代工業1家；開發種用有機種子乾燥調製及倉儲作業流程，建立種用有機種子籌供體系；主導或參與ISTA技術委員會相關比對試驗，新增檢驗項目跨大種子檢查服務範圍；以自動化影像系統輔助種子檢查，提高檢測之效率與精確度；建立Phytophthora capsici與P. drechsleri檢測標準作業流程；建立番茄細菌性潰瘍病菌PMA-qPCR檢測作業流程1式。
2. 收集蔬菜、花卉作物種原10品系；蔬菜花卉育種繁殖及更新自交系、營養系400品系；種原庫50品系更新及調查；瓜類根砧品種選拔與繁殖5品系、苦瓜採種技術1項、作物新品系選育提出品種權申請1個，新品種技術轉移1件；開發修改植物品種檢定方法2項及資料庫建置2項及執行品種檢定50案件。
3. 完成仙履蘭未成熟花芽組織培養技術1式；萬代蘭族蘭花組織培養技術1式；茄科作物花藥培養植株再生方法1式；建立組培瓶苗智慧化生產管理系統1套；完成開發金皇石斛及小葉葡萄抗老化及護眼之產品配方功能測試；十字花科純系培養1式；改善馬鈴薯原原種薯生產隔離溫室2棟；馬鈴薯病毒資料庫建立1式；番茄種子細菌性斑點病RNA檢測方法作業化擬定1式；完成香藥草種原保存及推廣1式。
4. 篩選洋香瓜與刺角瓜體細胞雜交組合1個；建立6項以上基改共通基因標的檢測技術，進行栽培區及各式農產品檢測；設計西瓜、番椒雜交品種樣品純度識別分子標誌20組，並篩選至少1組有效分子標誌引子；設計番茄抗細菌性斑點病及青枯病主效抗病基因分子標誌20組(含)以上，篩選至少1組有效引子組；完成番茄抗捲葉病毒基因、抗萎凋病、抗冠狀根腐病、抗黃萎病、抗根瘤線蟲SNP分子檢測技術。
5. 完成訓練成效評估方法1式，完成種苗科技專訊4期、專題演講8場、小科管訓練班1場與技術諮詢受理；建置蔬菜育苗智慧化生產管理系統1式。
6. 進行有機生產種子對後續調製及倉儲影響之評估；建立大果油茶之完整嫁接繁殖技術及量產模式1式；建立阿勃勒與花旗木、爪哇旌那屬間雜交、扦插繁殖模式及扦插適期等基礎資料。
7. 選育出木瓜雜交一代耐貯運品系5個，胡瓜高雌自交系5個，茄子耐青枯病自交系3個，收集高雌性胡瓜種原及耐病茄子種原各5個，收集耐青枯病茄子根砧品種(系)5個，完成穀類廢棄物再生穴盤強化配方1式、完成穀類廢棄物再生穴盤用於葫蘆科育苗1式；繁殖5個可可優良單株母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種苗經營試驗與改良	15,035	種苗經營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種苗經營試驗與改良研究工作，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10		1. 人事費10千元，係員工超時加班費。
0131 加班值班費	10		2. 業務費13,995千元。
0200 業務費	13,995		(1) 員工教育訓練費393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121000 種苗研究與改良		預算金額	77,55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01 教育訓練費	393		(2)水電費1,159千元。		
0202 水電費	1,159		(3)資訊設備保養維修等381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381		(4)進行田間試驗研究所需向農民租用農藝、園藝作物田等租金5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0		(5)公務機車燃料使用費、規費1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1		(6)公務機車保險1千元。		
0231 保險費	1		(7)辦理影像辨識系統輔助種子檢查之研究等委託研究費用931千元。		
0251 委辦費	931		(8)參加國際種子檢查協會會費300千元。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300		(9)試驗用種苗、育苗用材料、文具紙張、肥料、農藥及小型試驗儀器、農機具等1,636千元。		
0271 物品	1,636		(10)資料印刷、影印、相片沖洗、雜支及協助試驗、資料建檔勞務外包費等8,366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8,366		(11)實驗室、倉庫、溫網室及工廠之修繕費等150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50		(12)公務車輛保養維修等2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		(13)農路、圍牆、機電設備等公共設施及試驗工作農機具、抽水機、儀器、設備之保養維修等255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5		(14)國內差旅費35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350		(15)運送材料、設備等費用20千元。		
0294 運費	20		3.設備及投資1,03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030		(1)空壓機等經費85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85		(2)水稻種子高效能供料及品種辨識系統等經費945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45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品種改良試驗研究工作，內容如下：		
02 品種改良研究	10,965	品種改良保護課	1.人事費44千元，係員工超時加班費。		
0100 人事費	44		2.業務費9,696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44		(1)員工教育訓練費253千元。		
0200 業務費	9,696		(2)水電費830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253		(3)資訊設備保養維修等201千元。		
0202 水電費	830		(4)進行田間試驗研究所需向農民租用農藝、園藝作物田等租金25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201		(5)試驗用種苗、育苗用材料、文具紙張、肥料、農藥及小型試驗儀器、農機具等5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5				
0271 物品	54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51121000 種苗研究與改良		77,55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79 一般事務費	7,172	繁殖技術課	45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50		(6)資料印刷、影印、相片沖洗、雜支及協助試驗、除草、播種、試驗分析、環境清潔勞務外包費等7,172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0		(7)實驗室、倉庫、溫網室之修繕費等25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70		(8)農路、圍牆、機電設備等公共設施及試驗工作農機具、抽水機、儀器、設備之保養維修等25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225		(9)國內差旅費170千元。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750		3.設備及投資1,225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450		(1)鋼構溫室環控系統及溫室外遮蔭系統設備整建等經費75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5		(2)菇類廢棄介質生物炭爐等經費450千元。
03 繁殖技術研發應用	20,290		(3)電腦等經費25千元。
0100 人事費	50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繁殖技術試驗研究工作，內容如下：
0131 加班值班費	50	繁殖技術課	1.人事費50千元，係員工超時加班費。
0200 業務費	18,362		2.業務費18,362千元。
0202 水電費	1,310		(1)水電費1,31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317		(2)資訊設備保養維修等317千元。
0251 委辦費	1,806		(3)辦理小葉葡萄抗老化之功效探討、金皇石斛護眼功效之化學成分分析等委託研究費用1,806千元。
0271 物品	1,605		(4)試驗用種苗、育苗用材料、文具紙張及小型試驗儀器、農機具等1,605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1,814		(5)資料印刷、影印、相片沖洗、雜支及協助試驗、試驗分析、環境清潔勞務外包費等11,814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60		(6)實驗室、倉庫、溫網室之修繕費等46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10		(7)試驗工作農機具、儀器、設備之保養維修等81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40		(8)國內差旅費24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878		3.設備及投資1,878千元。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50		(1)溫室隔離設施及門組重建等經費450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263		(2)植物生長箱、水塔等經費263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16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51121000 種苗研究與改良		77,55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生物技術開發與應用	14,041	生物技術課	(3)電腦、組培瓶苗智慧化生產管理系統等經費1,165千元。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生物技術試驗研究工作，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30		1.人事費30千元，係員工超時加班費。
0131 加班值班費	30		2.業務費13,692千元。
0200 業務費	13,692		(1)水電費1,336千元。
0202 水電費	1,336		(2)資訊設備保養維修等324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324		(3)試驗用種苗、化學藥品、試劑、玻璃器皿、文具紙張及小型試驗儀器等2,153千元。
0271 物品	2,153		(4)資料印刷、影印、相片沖洗、雜支及協助組培試驗、環境清潔勞務外包費用等8,414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8,414		(5)實驗室、溫網室之修繕費等850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850		(6)試驗工作之儀器、設備之保養維修等515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15		(7)國內差旅費1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00		3.設備及投資319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319		(1)奈米孔電位差定序儀、定量分注器等經費269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269		(2)電腦等經費5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0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技術服務推廣研究工作，內容如下：
05 技術服務推廣	5,326	技術服務室	1.人事費20千元，係員工超時加班費。
0100 人事費	20		2.業務費3,741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20		(1)水電費319千元。
0200 業務費	3,741		(2)資訊設備保養維修等317千元。
0202 水電費	319		(3)聘請專家學者講座鐘點費、出席費等102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317		(4)辦理植物種苗聯合行銷資訊平臺之推動等委託研究費用751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2		(5)參加亞太種子協會會費11千元。
0251 委辦費	751		(6)參加農業團體年費、會費等23千元。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11		(7)推廣業務所需之文具紙張、報表、耗材、圖書及小型器具等52千元。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23		(8)印製年報、科技專訊、雜支、協助資料建檔、環境清潔勞務外包費等2,003千元。
0271 物品	52		
0279 一般事務費	2,003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121000 種苗研究與改良		預算金額	77,55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91 國內旅費	123	農場	。		
0300 設備及投資	1,565		(9)農民服務中心、陳列館之修繕費等2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65		(10)試驗工作之儀器、設備之保養維修等2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00		(11)國內差旅費123千元。		
06 農場經營及種苗量產研究	3,842		3.設備及投資1,565千元。		
0200 業務費	3,819		(1)電腦及建構蔬菜育苗智慧化生產管理系統等經費1,465千元。		
0202 水電費	306		(2)複合機等經費10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74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農場經營規劃及雜糧、綠美化植栽等量產試驗研究工作，內容如下：		
0221 稅捐及規費	1		1.業務費3,819千元。		
0231 保險費	1		(1)水電費306千元。		
0271 物品	854		(2)資訊設備保養維修等74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432		(3)公務機車燃料使用費、規費1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		(4)公務機車保險1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		(5)試驗用種苗、肥料、農藥、文具紙張、育苗用材料、油料及小型試驗儀器、農機具等854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0		(6)資料印刷、影印、雜支及協助除草、播種、資料建檔勞務外包費等2,432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80		(7)倉庫、溫網室之修繕費等2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23		(8)公務車輛保養維修等1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3		(9)農路、機電設備等公共設施及試驗工作農機具、抽水機、設備之保養維修等50千元。		
07 熱帶園藝作物試驗研究	8,051	屏東種苗研究中心	(10)國內差旅費80千元。		
0100 人事費	23		2.設備及投資23千元，係購置電腦等經費。		
0131 加班值班費	23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熱帶園藝作物試驗研究工作，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8,028		1.人事費23千元，係員工超時加班費。		
0202 水電費	790		2.業務費8,028千元。		
0203 通訊費	65		(1)水電費79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191		(2)公務用電話費、郵資等65千元。		
0271 物品	583		(3)資訊設備保養維修等191千元。		
			(4)試驗用種苗、育苗用材料、文具紙張及小型試驗儀器、農機具等583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51121000 種苗研究與改良		77,55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79 一般事務費	5,613		(5)資料印刷、影印、相片沖洗、雜支及協助試驗、除草、環境清潔勞務外包費等5,613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00		(6)實驗室、倉庫、溫網室及工廠之修繕費等30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0		(7)試驗工作之儀器、設備之保養維修等25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34		(8)國內差旅費234千元。
0294 運費	2		(9)運送材料、設備等費用2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12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2,007
-----------	-----------------	------	---------

計畫內容：

1. 推動並執行本場各項業務等行政管理工作。
2. 辦理植物品種檢定業務及相關技術開發與應用等業務。

預期成果：

1. 使本場行政管理工作及各項維護事項，得配合業務需要如期完成。
2. 研發快速準確的品種檢定技術，如開發新植物檢定技術或分子檢定技術等，可面對日益增加的申請案件，加速品種檢定作業，減少誤判的發生。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90,656	本場各課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場基本行政維持所需之人員維持費，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90,656		1. 人事費90,656千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384		(1) 職員、約聘、技工及工友薪俸等60,864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00		(2) 員工考績獎金、年終獎金等14,466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880		(3) 員工休假補助費960千元。
0111 獎金	14,466		(4) 員工超時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等3,100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960		(5) 員工退休退職金之提撥等4,968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3,100		(6) 員工公保、勞保、健保等6,298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968		
0151 保險	6,29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9,512	行政室	本分支計畫係執行各項業務計畫行政管理工作所需經費，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8,278		1. 業務費8,278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30		(1) 員工教育訓練費30千元。
0202 水電費	544		(2) 水電費544千元。
0203 通訊費	990		(3) 公務用電話費、郵資、網路通訊費等99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563		(4) 資訊設備保養、維修等563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95		(5) 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及規費等95千元。
0231 保險費	213		(6) 辦公廳舍房屋及公務車輛保險等213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2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6		
0271 物品	1,067		(7) 辦理環境教育、消防演練、全民國防教育及其他政策性訓練課程等各項講習訓練之講座鐘點費、出席費等102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064		(8) 中國圖書館學會及相關學會年費、會費等6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58		(9) 購置文具紙張、油料、全民國防教育書籍、圖書、報章雜誌、電腦耗材、事務用具及衛生用品等經費1,067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30		(10) 印刷、保全、員工文康活動、雜支及協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35		
0291 國內旅費	690		
0293 國外旅費	37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851120100 一般行政		112,00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99 特別費	112	品種改良保護課	助環境清潔勞務外包費等2,064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060		(11)辦公廳舍及其他建築之修繕費等458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980		(12)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之保養維修等33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0		(13)公共設施、道路、室外停車場及各項機電設備之保養維修等635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74		(14)國內差旅費690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74		(15)參加亞太種子協會、國際種子檢查協會年會及定期會議國外旅費379千元。
			(16)首長特別費112千元。
			2.設備及投資1,060千元。
			(1)剪草機、場區景觀改善暨噴灌系統施作等經費980千元。
			(2)電腦等經費80千元。
			3.獎補助費174千元，係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03 植物品種檢定	11,839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植物品種檢定體系建立、全面公告所有植物之品種檢定前置作業、品種檢定侵權作業與執行等工作，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0,989		1.業務費10,989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		(1)聘請專家學者講座鐘點費10千元。
0251 委辦費	4,694		(2)委託開發植物性狀調查表及試驗檢定方法、品種資料庫建立與維護及委託檢定機關辦理植物品種權性狀檢定等經費4,694千元。
0271 物品	2,120		(3)植物、種子、種球等檢定材料、肥料、介質、農藥、藥品、檢定相關器具、文具紙張等2,12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805		(4)試驗研究報告影印、印刷、雜支及協助品種檢定業務勞務外包費用等2,805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00		(5)辦公室、溫網室及實驗室維護修繕等70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00		(6)檢定工作相關農機具、冷藏庫、生長箱及試驗儀器之維修養護等5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60		(7)國內差旅費16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850		2.設備及投資850千元，係檢定溫室光照、外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5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12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12,00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遮蔭及電腦環控系統整建等經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12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
-----------	------------------	------	-----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適時解決需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	本場各課室	
0900 預備金	100		
0901 第一預備金	1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851120100 一般行政	5251121000 種苗研究與改良	585112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12,007	77,550	100			189,657
0100 人事費	90,656	177	-			90,833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384	-	-			48,384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00	-	-			60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880	-	-			11,880
0111 獎金	14,466	-	-			14,466
0121 其他給與	960	-	-			960
0131 加班值班費	3,100	177	-			3,277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968	-	-			4,968
0151 保險	6,298	-	-			6,298
0200 業務費	19,267	71,333	-			90,600
0201 教育訓練費	30	646	-			676
0202 水電費	544	6,050	-			6,594
0203 通訊費	990	65	-			1,055
0215 資訊服務費	563	1,805	-			2,368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	75	-			75
0221 稅捐及規費	95	2	-			97
0231 保險費	213	2	-			21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2	102	-			214
0251 委辦費	4,694	3,488	-			8,182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	311	-			311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6	23	-			29
0271 物品	3,187	7,428	-			10,615
0279 一般事務費	4,869	45,814	-			50,683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158	2,050	-			3,208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30	3	-			33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35	2,150	-			3,285
0291 國內旅費	850	1,297	-			2,147
0293 國外旅費	379	-	-			379
0294 運費	-	22	-			22
0299 特別費	112	-	-			11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851120100 一般行政	5251121000 種苗研究與改良	585112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300 設備及投資	1,910	6,040	-			7,95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50	1,200	-			2,050
0304 機械設備費	980	1,067	-			2,047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0	3,673	-			3,753
0319 雜項設備費	-	100	-			100
0400 獎補助費	174	-	-			174
0475 獎勵及慰問	174	-	-			174
0900 預備金	-	-	100			100
0901 第一預備金	-	-	100			1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8	12			農業委員會主管	90,833	90,600	174	-
				種苗改良繁殖場	90,833	90,600	174	-
				科學支出	177	71,333	-	-
			1	種苗研究與改良	177	71,333	-	-
				農業支出	90,656	19,267	174	-
			2	一般行政	90,656	19,267	174	-
			3	第一預備金	-	-	-	-

種苗改良繁殖場
別科目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00	181,707	-	7,950	-	-	7,950	189,657
100	181,707	-	7,950	-	-	7,950	189,657
-	71,510	-	6,040	-	-	6,040	77,550
-	71,510	-	6,040	-	-	6,040	77,550
100	110,197	-	1,910	-	-	1,910	112,107
-	110,097	-	1,910	-	-	1,910	112,007
100	100	-	-	-	-	-	1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8	12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	2,050	-	2,047	
				0051120000 種苗改良繁殖場	-	2,050	-	2,047	
				5251120000 科學支出	-	1,200	-	1,067	
				5251121000 種苗研究與改良	-	1,200	-	1,067	
				5851120000 農 業 支 出	-	850	-	980	
				5851120100 一般行政	-	850	-	980	

種苗改良繁殖場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3,753	100	-	-	-	7,950
-	3,753	100	-	-	-	7,950
-	3,673	100	-	-	-	6,040
-	3,673	100	-	-	-	6,040
-	80	-	-	-	-	1,910
-	80	-	-	-	-	1,91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384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0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1,880	
六、獎金	14,466	
七、其他給與	960	
八、加班值班費	3,277	超時加班費317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之8成計317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4,968	
十一、保險	6,298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90,833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8	12	2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58	59	-	-	-	-	-	-	3	4	25	25	2	2
			0051120000 種苗改良繁殖場	58	59	-	-	-	-	-	-	3	4	25	25	2	2
			5851120100 一般行政	58	59	-	-	-	-	-	-	3	4	25	25	2	2

種苗改良繁殖場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	1	-	-	-	-	89	91	87,556	90,562	-3,006	1. 本年度以業務費預計進用之「勞動派遣」支出，包括： (1)「一般行政」計畫，預計進用10人計3,910千元。 (2)「種苗研究與改良」計畫，預計進用97人計36,262千元。 (3)以上，共預計進用107人計40,172千元。 2. 本年度以業務費預計進用之「勞務承攬」支出：「種苗研究與改良」計畫，預計進用13人計5,132千元。
1	1	-	-	-	-	89	91	87,556	90,562	-3,006	
1	1	-	-	-	-	89	91	87,556	90,562	-3,00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公務轎車	4	92.04	1,995	417	24.40	10	13	18	5401GA。
1	小客貨兩用車	4	98.06	2,378	1,668	24.40	41	51	21	4397VA。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101.06	2,198	1,668	24.40	41	51	21	7503P5。
1	大貨車	2	83.12	6,485	2,280	20.40	47	51	31	SU342。
1	小貨車	2	85.02	1,600	1,668	24.40	41	51	12	PI0893。
1	小貨車	2	99.07	1,299	1,668	24.40	41	51	14	6432ZG。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0	78.10	124	624	22.90	14	3	3	JYF103、JZ06 92。
	合 計				9,993		234	271	120	

本頁空白

預算員額：	職員	58 人	技工	25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2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1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3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89 人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12棟	12,108.96	191,426	380		-	-
二、機關宿舍	1戶	82.27	410	20		-	-
1 首長宿舍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1戶	82.27	410	20		-	-
三、其他	125棟	60,750.93	259,622	2,808		-	-
合 計		72,942.16	451,458	3,208		-	-

種苗改良繁殖場

舍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12,108.96	-	-	380
	-	-	-	-	82.27	-	-	20
	-	-	-	-	-	-	-	-
	-	-	-	-	-	-	-	-
	-	-	-	-	82.27	-	-	20
	-	-	-	-	60,750.93	-	-	2,808
	-	-	-	-	72,942.16	-	-	3,20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0475 獎勵及慰問				-
(1)585112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經常性	退休人員	發放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

種苗改良繁殖場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74	-	-	174
-	174	-	-	174
-	174	-	-	174
-	174	-	-	174
-	174	-	-	174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5	68	945	4	58	812
考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2	26	379	2	26	324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1	10	115	1	14	160
實 習	2	32	451	1	18	32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參加國際種子檢查協會 (ISTA)2018年會 - 62	日本札幌	參加國際種子檢查協會 (ISTA)2018年在日本札幌舉辦之年會，派員代表行使國家會員權益及參與技術委員會。	8	2	63	84
02 參加2018年亞太種子協會 (APSA)年會及相關會議 - 60	菲律賓	參與2018年亞太種子協會 (APSA)年會及相關會議，履行會員權利，積極參與國際活動，展示我國種苗業重要成果、提升國際地位及收集種苗新產品與商業資訊，並與國際種苗業者交流互動。	5	2	19	57

種苗改良繁殖場
一開會、談判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105	252	一般行政	烏拉圭	104.06	2	430
			愛沙尼亞	105.06	2	297
			美國	106.06	1	184
51	127	一般行政	印度	104.11	2	177
			韓國	105.11	2	149
			菲律賓	106.11	2	14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二、研究					
01 臺印尼植物品種權保護體系暨品種檢定技術交流-51	印尼	赴印尼參訪品種權保護體系及品種權檢定相關單位，研習印尼植物品種權保護體系及品種檢定技術。	107.08-107.10	5	2
三、實習					
02 臺越植物品種權合作暨檢定技術交流-51	越南	執行植物品種權保護之技術層面交流，以雙方優勢作物如蝴蝶蘭、文心蘭、仙履蘭、火龍果、百香果及茄子等作物。臺灣可以蘭科作物為基礎並擴展至其它作物進行合作交流與研習。	107.03-107.12	7	2
03 配合種子產業發展及ISTA技術缺口，從事相關技術研究-51	瑞士	參與2018年ISTA年會，聽取各技術委員會工作會報，獲得最新種子檢查相關規定修正最新資訊，使我國種子檢查技術與國際同步。	107.04-107.10	9	2

種苗改良繁殖場
一進修、研究、實習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	活	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	計		
	58		51	6		115	種苗研究與改良	0
	75		57	6		138	種苗研究與改良	0
	143		121	49		313	種苗研究與改良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181,222	-	-	485	181,707
10 農、林、漁、牧		181,222	-	-	485	181,707

107年度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7,950	-	-	-	-	-	7,950		189,657
7,950	-	-	-	-	-	7,950		189,65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244	7,938
1.5851120100 一般行政			-	4,694
(1)開發植物性狀調查表、 資料庫建立與維護及性 狀檢定	107-107	1.開發植物品種試驗檢定方法及性狀 調查表。 2.修改植物品種試驗檢定方法及調查 表。 3.建置品種檢定資料庫資料調查及登 錄。 4.委託檢定機關執行植物品種權性狀 檢定。	-	4,694
2.5251121000 種苗研究與改良			244	3,244
(1)影像辨識系統輔助種子 檢查之研究	107-107	1.擴充水稻種子及幼苗評鑑數位影像 資料。 2.提升水稻種子及幼苗評鑑影像辨識 模式之準確度。 3.完成自動化種子發芽試驗檢查系統 設計。 4.建立紅米種子影像自動辨識模式。 5.完成2019年ISTA大會研發成果發表 之學術文章撰寫。	-	931
(2)植物種苗聯合行銷資訊 平臺之推動	107-107	1.植物種苗聯合行銷資訊平臺資料蒐 集與更新。 2.進行平臺營運與宣傳展示。 3.進行平臺營運檢討，並製作統計分 析報告。	244	507
(3)小葉葡萄抗老化之功效 探討	107-107	以衛福部食藥署健康食品對延緩老化 評估方法測試小葉葡萄抗老化之功效 。	-	903
(4)金皇石斛護眼功效之化 學成分分析	107-107	金皇石斛萃取物護眼功效主要成分分 析。	-	903

種苗改良繁殖場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8,182
-	-	-	4,694
-	-	-	4,694
-	-	-	3,488
-	-	-	931
-	-	-	751
-	-	-	903
-	-	-	90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壹、總預算部分 一、通案決議部分 (一)106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6%。 2.減列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5%。 3.減列大陸地區旅費15%。 4.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經費)5%。 5.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3%。 6.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 7.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8.前述1至4項允許在業務科目範圍內調整。 9.前述6至7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0.前述1至7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1.如總刪減數未達240億元，另予補足。	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06 年度法定預算。
(二)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凍結案處理原則如下，院會新增通過決議之凍結案部分，其凍結比率以20%為上限，各委員會於開議日後三個月內排案審查，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遵照辦理。
(三)	針對「中華民國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凍結案，若有未敘明動支條件者，各黨團同意各該凍結案動支條件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遵照辦理。
(四)	鑑於國內區域間產業活動分布不均，造成人口與產業高度往城市集中，連帶資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源配置亦有很大落差，使得國家資源與稅收過度集中在大都會，造成嚴重城鄉差距。基此，未來地方財政之改革，應加強國土計畫與行政區劃法、財政收支劃分法等之結合；更應擴充政府整體財政資源，建立調劑財政盈虛、平衡地區發展之財源分配方式，並強化地方經濟發展及落實財政紀律。	
(五)	要求行政院應確實執行稅制改革方案，研謀以擴大稅基方式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並深入檢討各政事別支出比重之合理性，以及施政計畫之優先性；澈底檢討現行各項社會福利措施及補助制度；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以利整體財政之穩健。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及衛生福利部。
(六)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爰要求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編定之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七)	鑑於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68.68%，歲出預算結構仍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6,258億元（占31.32%），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行政院應儘速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八)	為健全稅制，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應依當前及未來施政需要，通盤檢討兩稅合一制度、遺產及贈與稅制度及房地合一制度等實施成效及缺失，擬訂妥適之稅額扣抵比率、配套方案或推出新稅制，並適時調整遺產及贈與稅稅率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等規定，以提升世代正義及稽徵效率；同時需隨時檢視各項租稅法規是否符合憲法第19條租稅法律主義之意旨，如遇有侵犯人民權益者，應即時加以修正，以減少民怨，促進人民權益之保障。	
(九)	鑑於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及退撫制度存有財務失衡、代際移轉等嚴重問題，年金改革實有其必要性，建請應本於公平正義、務實漸進及考量國家財政負擔之能力下推動辦理。	現階段依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對年滿 65 歲，符合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請領資格之老年農民，由政府編列預算發給福利津貼，非屬年金改革範疇。為能照顧農民老年生活及兼顧政府財政，農委會將持續追蹤審視老年農民福利津貼制度。
(十)	鑑於我國老化速度高於多數國家，惟退休年齡卻較多數先進國家為早，建請應持續檢討採行延後退休年齡等相關配套措施，以提高年金制度之財務穩定性。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國防部、銓敘部及教育部。
(十一)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共編列合庫金、兆豐金、中鋼、中華電等公司之釋股收入288億元，其執行之可能性不高，應依立法院近年度之決議，釋股收入不予保留，以免累增無資金流入之歲入保留數，影響財政健全。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
(十二)	依預算中心研究成果，104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指出，中油、台電、臺灣菸酒及中鋼等4家公司，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共2,720億餘元，占釋股收入預算保留總金額高達98.55%，但因無釋股必要及釋股時程難以掌握，且以保留期間來評估，最短的5年，最長更達17年，均已超過決算法所定之4年原則，爰建議行政院在不違背決算法精神下，於累計歲計賸餘可容納範圍內，檢討註銷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及經濟部。
(十三)	為發展我國大眾運輸政策，106年度政府對於軌道運輸建設之投資經費仍占我國公共建設預算之首，經費並較往年擴增，但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未見提升，多項工程進度落後，應積極全面檢討現行我國對於軌道運輸計畫之規劃及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及交通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審議作業，並強化工程執行及履約管理之監控機制。	
(十四)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資訊服務費共編列53億2,655萬5千元，較105年度立法院通過之法定預算52億7,741萬1千元增加近5,000萬元。有鑑於國家資源有限，各機關應確實考量資訊軟、硬體服務有無購買或租賃之必要，並妥適利用現有之資源，爰刪減資訊服務費，在總刪240億元額度內調整。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十五)	鑑於部分機關租賃近似全時公務車輛，租賃成本過高，且各機關駕駛員額多有不均，部分機關駕駛員額超過車輛數，部分機關且另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駕駛，爰要求行政院六個月內研擬主動協調移撥因應措施及改善臨時租賃司機勞動條件。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勞動部。
(十六)	依照「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僅規定各機關進用之機要人員員額，最多不得超過五人，卻無職等進用比例規範。依照行政院截至今年11月底共進用105位機要人員，占用簡任職等缺高達61位，如此高比例佔用簡任職等，已嚴重影響阻礙正式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故建請考試院三個月內會同行政院檢討「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改善之辦法，並研議在各機關員額編制表內明訂規範職等比例可行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考試院。
(十七)	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多家公司公股以些微比率避開50%之國營事業監督門檻，致政府龐鉅投資卻乏積極規範與透明化監督，不利國家資源效益管理，要求應於6個月內提出檢討公股股權管理機制。	(一) 農委會業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民營事業公股股權管理要點」中，明定公股代表之職責、義務及考核等事項，以督導公股代表依法執行職務，善盡職責。 (二) 農委會主管之全國農業金庫，有關公股代表之職責如下： 1. 該金庫每月營運及財務概況提報董事會，董事會議紀錄應於會後函報，且每年應於股東會後函報議事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2. 該金庫辦理章程之訂定及修正、財務上之重大變更等重大議案，公股代表應於召開董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 3. 該金庫董事長為農委會派任之公股代表，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公股代表考核事宜，並將每股盈餘、股東權益報酬率等目標之達成度及配合政府政策達成目標納入考核指標。 4. 督促該金庫每年訂定具體營業盈餘成長目標，以提高公股事業盈餘收入，105 年度稅前盈餘 18 億元，營業盈餘目標達成。 5. 另，為督導該金庫穩健經營及揭露相關資訊，農委會要求依相關規定，將其財業務、公股代表、董事及監察人相關資訊揭露於網站。該金庫經營趨於穩健，98 年至 106 年 6 月盈餘計 83 億元。 (三) 農委會主管之台肥公司，有關公股代表之職責如下： 1. 該公司每月營運及財務概況皆提報董事會，並於會後函報董事會議紀錄，且每年於股東會後函報議事錄。 2. 該公司辦理章程之修正、財務上之重大變更及投資計畫等重大議案，公股代表應於召開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並於會後函報會議紀錄。 3. 該公司董事長為農委會派任之公股代表，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公股代表考核事宜，將每股盈餘、股東權益報酬率等目標之達成率、成長率及配合政府政策推動事業機構達成政策目標納入考核指標。 (四) 農委會主管之臺北農產運銷公司，有關公股代表之職責如下： 1. 該公司營運及財務概況提報董事會，應於會後函報董事會議紀錄，且每年應於股東會後函報議事錄。 2. 該公司辦理章程之訂定及修正、財務上之重大變更等重大議案，公股代表應於該公司召開董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 3. 該公司董事為農委會派任之公股代表，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公股代表考核事宜，對於提出具體建言或改善建議（包括中長期經營方針、營運目標、年度計畫、年度預算或經營困難）納入考核指標。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十八)	政府捐助設立之財團法人係為配合政府政策或補政府行政之不足，因此其董監事名單中有不少是所負責督導之主管機關的現行公務人員來兼任，公務機關人員依公務所需外出開會，原可以依法請領差旅費，但這些財團法人預算書中編列董監事之車馬費、兼職費或者出席費不同名目之預算，俾免浪費公帑浪費並撙節開支，故要求106年起現行公務人員因職務所需兼任財團法人董監事，不得再請領車馬費或出席費等相關經費。	農委會業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06 年 3 月 15 日總處給字第 1060040412 號函，以農委會同年月 21 日農人字第 1060209873 號函轉知農委會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略以，各機關人員兼任財團法人董監事之兼職酬勞支領，不得再請領車馬費或出席費等相關經費。
(十九)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係為特定政策目的，具公益本質。惟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直接或間接轉投資公司組織，係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之業務，轉投資行為難謂係達成公益目的所必要。各主管機關應全面清查財團法人將受法令限制業務移轉被投資公司而原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者，訂定具體解散財團法人時程，並釋出不符公益本質之轉投資事業股權，以增裕國庫收入，減少不必要之監理成本，並避免財團法人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	農委會主管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以技術作價方式轉投資普力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肌活麗學創研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分別僅 2.14%及 8.01%，且無涉轉投資公司之經營，爰無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業務之情事，亦無涉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
(二十)	公務員服務法對公務員離職後任職之限制不含財團法人在內，惟主管機關身為財團法人之捐助者並具行政監督權，業務關係密切，任由上級機關及本機關之公務員退休後直接轉任，造成監督者與被監督者角色逆轉之現象；而部分機構之業務性質雷同，卻因法人屬性不同，致離職公務員轉任所受旋轉門條文規範因而有差別待遇，顯示現行法律有欠完備，建請研擬修法補強。	本項主辦單位為銓敘部。
(二十一)	董事長及總經理對於公司健全治理與經營績效具有重要影響性，其薪資報酬核	(一) 農委會派任或推薦至全國農業金庫及台肥公司之公股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係參考財政部所訂「財政部派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給理應考量事業實際營運表現。然目前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發放，未充分反映其實際經營規模與績效，要求應建立適度關聯性之薪酬機制，俾提高公司高階管理人員對於事業經營之積極投入與專業素質提升。	任或推薦至公股民營事業及其轉投資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訂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派任或推薦至全國農業金庫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派任或推薦至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並分別於 99 年 8 月 3 日及 99 年 8 月 6 日函請全國農業金庫及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配合辦理，前開規範已對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薪資標準明訂評核及計算方式，包含企業規模、經營目標達成程度及經營績效程度等評核因素，及將稅後淨利達成情形納入衡量指標，並按評核結果計算月薪總額。 (二) 農委會投資臺北農產運銷公司董事長薪資報酬，係依據公司法第 196 條及公司章程第 22 條規定，應經董事會過半數同意。另總經理屬市場人員，其薪給、特支費等用人費，依據農產品批發市場管理辦法規定，由市場提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訂之；臺北市政府籌設農產品批發市場經營績效評核委員會，農委會並指派評核委員共同評核該公司經營績效，經充分考量事業實際營運表現，核給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
(二十二)	鑑於部分機關首長或高階主管於退休（職、伍）後3年內旋即再（轉）任政府轉投資事業之經理人，支領優渥薪酬，致酬庸爭議不斷；除有違反公務人員服務法第14條之1規定疑慮，並衍生由監督者轉為被監督者之角色矛盾問題。要求應回歸公司治理精神，建立透明公平之遴聘機制，並研議任期制度，增訂連任次數限制，俾免久任弱化其獨立性，並明確權責範圍。	(一) 查農委會無退休首長或高階主管轉任全國農業金庫、台肥公司及臺北農產運銷公司經理人。 (二) 農委會主管之全國農業金庫經理人遴聘機制如下： 1. 全國農業金庫為金融機構，其經理人資格條件應依「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辦理。 2. 依前開準則規定，該金庫總經理人選應具備銀行工作經驗 5 至 9 年，並曾任銀行總行經理或副總經理 3 年以上等資格條件。 3. 依其公司章程規定，總經理任免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並依前開準則規定，報請中央主管機關審查合格後，始得充任。 4. 「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董事會須就總經理資格條件之維持與適任性予以監督，總經理係對公司經營績效及董事會負責，如不適任應由董事會解任，以符合公司治理原則。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三) 農委會主管之台肥公司經理人遴聘機制如下： 1. 該公司章程規定，設總經理一人，遵照董事會決定方針，秉承董事長之命，處理公司一切業務並指揮監督所屬員工。設副總經理二至四人，襄助總經理處理業務。 2. 前項經理人之任免及其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經理人委任、解任及報酬，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四) 農委會主管之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遴聘機制如下： 1. 依公司法及該公司章程規定，總經理任免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聘任之，公司設副總經理 1 至 3 人，由總經理商承董事長遴選，經董事會同意聘任之。 2. 農委會公股代表對於該公司處理重大之人事議案(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時，應於召開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並於會後函報會議紀錄。
(二十三)	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雖有其特殊任務或目的，但隨著環境快速變遷，部分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卻未建立退場機制，或對於性質相同、業務相近者，亦未予以整併，致使政府捐助財團法人繼續存在之正當性與效益性，備受外界質疑。爰此，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三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相關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之專案報告。	本項決議已於 106 年 7 月 6 日以農輔字第 106002312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報告在案。
(二十四)	鑑於軍公教 18% 優惠存款利率制度之實行有其歷史背景，雖 84 年以後軍公教人員陸續實施退撫新制後，新進人員不適用此優惠，且其間歷經多次優惠存款措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教育部及國防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施之調整方案，並各設有軍、公及教職人員之所得替代率之上限，然因改革未依環境變遷作全面性調整，且法制作業未臻健全，致引發外界要求檢討調整之聲浪，要求行政院應併同年金改革制度全面檢討，以尋求合理解決。	
(二十五)	年金制度改革為新政府施政之重要焦點，由於年金制度改革攸關民眾老年經濟安全保障，更關乎各職域人員之公平正義，為建立可長久運作之年金制度，要求將政務官及司法官等各類人員年金制度之合理性納入檢討。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司法院及法務部。
(二十六)	鑑於人口老化衍生之年金制度財務衝擊，我國因確定給付制之年金制度所導致之未來政府應付給付責任問題，建請參採其他國家之實施經驗，衡酌漸進式或分階段改採確定提撥制或採行其他改善措施之可行性，以建立永續經營之年金制度。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教育部、國防部及勞動部。
(二十七)	國家發展委員會將啟動「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該會所擘畫願景包括：以資料驅動、公私協力、以民為本為政府服務的核心理念，並以巨量資料、開放資料、個人資料為工具，透過「基礎環境數位化、協作治理多元化、產業營運智能化、數位服務個人化」等四項推動策略，達成「便捷生活」、「數位經濟」及「透明治理」三大目標以及「打造領先全球的數位政府」之願景。然政府推展行動化服務期程已屆下一階段，回顧過往推動成效仍有許多缺失。查行政院 104 年 7 月 23 日院授發資字第 1041500918 號函修正發布之「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其中第 10 之 1 條明定：「各機關應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無障礙資訊技術相關規範，辦理行動化服務無障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礙設計作業，保障身心障礙者獲取資訊之權利。」然監察院審計部報告指出，公部門開發之行動化應用軟體（Mobile App）存有多項問題，包含系統或資訊一年以上未更新，管理與便利性顯有疑義。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確實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全面檢視已上架及開發中之行動化應用軟體，並邀請視覺障礙者實際測試，以達到促進電子化政府發展及管理之效，並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益。	
(二十八)	全球資訊系統日益蓬勃，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自用兼之，該類系統均設有規模不一之機房作為儲存、計算、通訊、作業等工作。經查，我國公務機構機房建制行之有年，系統處理公務及公眾服務任務日益加重，機房若未進行安全管理及管制，可能造成之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政府各部門基於資安管理考量，關於機房安全管理應進行國際安全認證，以做為更先進、更嚴謹的資訊安全管理方案依據，並重新檢視我國資安環境之弱點，以防止不必要的資安危機發生。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106年1月1日起，實施機房安全管理認證驗測查核，相關認證應以國際共通認證標準為基準，藉以提升安全認證之水平，並由行政院資安處督導成效，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二十九)	鑑於近年來數位資料每年以倍數的速度持續成長，敏感資料也隨著資料的成長而增加，數位資料的保護更是日益重要。自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後，針對資訊系統資料庫而建立的個資存取軌跡紀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錄一「資料庫稽核系統」，成為協助查核及防護個資外洩問題的重要方法之一。但現行之資訊系統仍以網際網路架構之資訊系統為主，相關業務部門針對資料庫個資存取軌跡紀錄卻未記錄到真正的前端使用者，導致若有資料外洩情事發生時，無法釐清責任歸屬，防範機制形同虛設。為確保個資外洩時能更有效率的調閱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追蹤終端使用者的真實身份，達到人、事、時、地、物五個面向的確實記錄，在問題發生後能快速釐清權責，行政機關在建立個資存取軌跡紀錄機制時，應要求能紀錄真正存取個資軌跡的前端使用者，對機敏性資料存取做自動監控及分析，並可透過單一中央控管介面來監控所有非法或可疑的行為，提供事件追蹤、稽核報表、違規告警等機制外，亦需達到完整的終端使用者身分確認，讓所有終端使用者的資料使用行為可供稽查，以確認所有異常行為的主其事者，進而以主動稽核管理來制定動態稽核政策，達成資料庫存取之事前、事中、事後之全面保全，為個人資料資料庫存取加上一層安全的防護網，確保個人資料隱私。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6個月內建置資料庫稽核系統，為保護機敏資料不外洩，相關產品禁止採用大陸產製品，以國內資通訊產業者為優先考量，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	美國聯邦政府網路一年至少遭駭客入侵二十五萬次，我國政府網路同樣面對相同的險峻挑戰；根據資策會所提出之意見，我國公務系統近年亦接二連三發生「駭客入侵」事件，金融機構遭受駭客入侵，損失慘重、政府單位網站受駭嚴重，情資遭竊及重要資訊被篡改、大型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企業資料庫被駭客破壞……等駭客入侵的情況可以說是愈來愈嚴重，而且防不勝防！駭客入侵事件層出不窮，加上資訊系統使用日益普及，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自用或給民眾使用，資安防護問題不容小覷。行政院及各機關在建置使用此類資訊系統，多採用來滿足要求所需的平台及相關任務需求，這些要求應反映公務或服務民眾使命的目的，以及其所操作之IT基礎架構的佈建，整合行動設備和配置政策等等資訊安全考量，以及可接受的風險水準或稱為曝險程度必須加以要求。行政系統之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使用，若未做好即時的安全管理及控管，其所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基於資安防護安全考量，爰建請即刻起，行政部門需積極督導所屬金融單位與各級機關不定時實施駭客攻防演練，並全面實施駭客攻防演練驗測查核，以提升各機關資安事故通報應變能力；並推動辦理資安健診及稽核，加強掌握各機關資安現況及資安事件處理情形；並由行政院資安處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一)	從第一銀行ATM被植入惡意程式盜領數千萬，經查發現與資訊系統之特殊權限使用帳號管控問題有直接的關係，該案成員掌握第一銀行倫敦分行，有一可同時連接內、外網的電話錄音主機漏洞，透過瑞士等第三國攻擊該分行主機，以此做為跳板植入惡意程式，駭入一銀內網更新程式派送伺服器。從企業組織到政府機構，目前運作中之IT環境存在著「特殊權限的帳號使用者（簡稱：特權用戶）」，從第一銀行事件的經驗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觀察，駭客會鎖定系統最高管理權限之帳號/密碼作為主要攻擊目標，因這類攻擊方式受竊之資訊已非一般網路釣魚所竊取之個人資料，而是高度敏感性資料（如智慧財產權及商業機密，抑或是國安機密），當然也包括這些特權用戶的指揮控制能力，駭客可利用這些特權用戶的身份無所忌憚地取得更多機敏資料，因此導入適當的存取控制及稽核機制勢在必行。為了防患於未然，各行政機關在推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同時，應就「存取控制政策」方面導入相對應之系統，如特權帳號管理與稽核方案，除了可以提升安全與管理效率以外，也可以減少特權使用者的安全風險，最重要的是可以符合法規遵循與稽核要求，政府各部會及其所屬機關應扮演領頭羊的角色，針對IT管理建立安全標竿，以建構維護國家資訊整體安全的目標，爰建請各行政機關應於半年內全面建置特殊權限的帳號管理系統，另為促進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相關驗測查核工具以國內研發為優先採用，並禁止使用大陸製產品，以防止類似第一銀行事件重演，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二)	行動裝置使用日益普及，我國各行政機關及其附屬機關（構）亦陸續開發行動應用程式（以下簡稱APP），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公務自用兼之。其中又以政府一級部門及金管會管轄之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開發使用APP較為積極，但資安風險意識卻相對薄弱。根據《天下雜誌》獨家取得鑒真數位APP資安檢定調查，過半在Google Play上架的國銀APP，有明顯的資安漏洞，在公用無線上網WiFi環境下，駭客就有機會能竊取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用戶的帳號密碼，意味著用戶直接面對駭客竊取個資與財務的威脅。政府機關開發使用之APP，若未加進行安全審驗，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網路資安風險，應加強防堵相關漏洞。另據《二〇一六資誠全球經濟犯罪調查報告》已指出，逾五成受訪者認為，過去兩年，網路安全威脅的風險愈來愈多，且金融業威脅最大。為鼓勵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防堵APP所造成之資安漏洞與危害，建請各行政部門及其所屬單位、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所開發之APP應儘速進行符合國際規範要求及之合格驗證程序，並進行現有APP驗測，並改善其資安漏洞等問題，而APP驗測查核應以國內研發之產品為優先採用，不可使用大陸產製之檢測工具，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三)	有關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實際執行未針對生態研究、環境規劃與保育等面向進行審慎之評估，相關單位亦未能建立有效且實質的資訊公開與民眾參與途徑，在經費運用上流於補助形式。因此，對於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往後執行，應建立一套機制，應納入針對自然資源議題與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等評估，為公共建設必要性、公益性、品質與國家經費把關。	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及內政部。
(三十四)	有鑑於大型車輛視野死角及內輪差造成車禍意外奪命屢見不鮮，交通部已要求106年1月1日新型出廠車量的各型式N2及N3類大貨車應加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政府應帶頭安裝，並率先示範。爰此，政府與國營事業所轄大客車、大貨車，或政府、國營事業透過政府採購公開招標，委託民間辦理相關業務，簽約外包廠商大客車與大貨車皆應一律安	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未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之車輛，不得承攬政府或國營事業委託工程、標案或計畫等公共工程採購事項。以有效降低大型車輛事故，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並持續加強宣導行車安全。	
(三十五)	有鑑於各縣市公告地價紛紛調整，且調漲之比例是歷年之高，隨即造成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調高，影響到園區廠商的成本大幅調高，故建請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於106年度不得依公告地價而調漲租金，並要求行政院於三個月內會同相關部會檢討可行之計收方案。	本項主辦單位為科技部。
(三十六)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2條之2規定：「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所建置之網站，應通過第一優先等級以上之無障礙檢測，並取得認證標章。」有關我國網站無障礙規範之制定，行政院研究考核委員會援引全球資訊網協會（W3C，World Wide Web Consortium）的網站無障礙組織（WAI，Web Accessibility Initiative）的網頁內容無障礙指引（WCAG，Web Content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前已於88年訂定「網站無障礙規範1.0版」。然多年來各機關推動成效有限，視覺障礙者無法順利使用政府機關網站之情形所在多有，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大幅翻修，我國並已簽署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將公約內容國內法化之環境變遷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已於105年公告「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爰要求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於其建置之網站新設及改版時，應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頒訂「無障礙網頁開發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規範2.0版」檢測等級AA以上進行設計，並於上線前取得AA等級以上標章，以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利，並完善我國無障礙網路環境之建置。	
(三十七)	蔡英文總統於105年12月29日出席〈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第二十五次委員會會議〉時表示，針對新竹光復中學模仿納粹所引起之風波，是因為我們的人權教育流於表面，不但輕忽了生活中的歧視和偏見，也沒有教導學生在自己國家迫害人權的歷史裡面，學到真正的教訓。因此，人權議題應該要融入不同科目的教學裡面，讓學生能從中了解別人的傷痛，並在他人權益受到侵害時，能為正義挺身而出，這樣才是成功。近年來，台灣陸續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將多項聯合國公約內國法化。同時，也陸續舉辦各公約之國際審查。台灣與國際人權之接軌日益密切。故人權教育之落實更形重要。為響應總統之呼籲，使人權概念確實扎根，應以下列方式促進人權教育之進展，並培養尊重差異，包容多元之概念： 1. 教育部應自學前到終身各階段教育中，以人權公約為本，針對各學習階段之學習需求，持續進行人權教育，並融入學校教育之不同科目教學之中。 2. 因時代之差異，不同世代間人權觀念之普及程度或有落差，教育部應於社會教育與終身教育中納入人權教育。 3. 科技部與教育部應鼓勵學術單位，從學術著作、流行文化以至童書、繪本	本項主辦單位為教育部、科技部、內政部、國防部及法務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等，蒐集整理對各年齡層之國內外人權教材。以利發展本土化之人權教育內容。 4. 軍人與警察人員養成教育中，應持續強化人權相關課程，並將人權精神落實於養成過程中。 5. 各機關對公務人員之人權課程，應朝向多元形式發展，利用既有之媒體素材，使人權精神更能於培訓中內化。 6. 科技部應持續推動人權相關之研究計畫，探討國內外重大人權議題，並鼓勵以科普形式將相關議題轉介於一般大眾。	
(三十八)	建請行政部門應行追查兆豐銀行違反洗錢防制規範遭美國裁罰乙案之真相，向社會大眾公布其調查結果。並向調查後應負責任之當事人進行全額追償遭裁罰之57億元新台幣罰鍰。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財政部。
(三十九)	中央及地方政府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年約需經費近12億元，惟該「三節慰問金」僅依行政院於民國58年發布的一紙「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並在60年6月2日依次修正後，沿用至今；然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實應隨之調整。爰此，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單位所編「三節慰問金」預算，除符合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撥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發給三節慰問金資格，包括：退休公教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新臺幣2萬5千元以下者（兼領月退休金者係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成殘」之退休公教人員或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等，以及退職工友（含技工、駕駛），於每人每年6千元之數額範圍內，發放之三節慰問金經費	農委會業以 105 年 9 月 14 日農人字第 1050235366 號函轉知農委會所屬各機關，確實依行政院 105 年 9 月 8 日院授人給撥字第 1050053161 號函辦理退休公務人員三節慰問金發放事宜。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外，其餘均予刪除，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四十)	現行支（兼）領月退休金人員得比照退休機關現職人員支給子女教育補助費，中央及地方政府年需經費約17億餘元。106年度中央政府分別於銓敘部統籌編列1億4,170萬4千元、退輔會編列8億0,042萬元、教育部編列9,100萬元，合計10億3,312萬4千元。惟一般民眾薪資水準遲遲無法提升，而退休軍公教退休所得已有改善，不問所得高低，一律發給退休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並不合理。以目前國家財政困難，退休軍公教人員之子女教育補助亦應考量其必要性、全理性與公平性。爰此，106學年度起（106.8），退休軍公教人員可支領子女教育補助費的對象，限下列：(1)退休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2.5萬元以下（兼領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2)「因公成殘」之退休人員。(3)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但軍職退休人員的支領資格，可再考量其服務特性，另為合宜處理。同時，納入年金制度改革內容研議。相關經費由各該機關自行調整減支。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銓敘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教育部、中央研究院及國防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十五)	二、行政院主管 為彰顯我國防制人口販運之決心，並使《人口販運防制法》得以落實。內政部警政署、漁業署、移民署、勞動部及其他涉及人口販運防制業務與販運被害人保護之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應由行政院加以統合，強化現有防制機制，並進行跨部會合作，取締犯罪並對已發生相關個案之行業經營者積極宣導，使免於觸法。同時，應以受害人之角度，設計犯罪通報機制，使受害者能及時獲得援助，並依《人口販運防制法》妥善保護受害人。	(一)配合行政院防制人口販運協調會報進行宣導：105 年於漁業雜誌計刊登 9 期防制走私、偷渡及販運人口宣導，另透過漁業廣播電臺播放防制人口販運宣導 52 檔次；遠洋漁業開發中心各訓練班別計宣導 48 場次。 (二)配合移民署等單位共同舉辦防制人口販運國際工作坊，參與防制人口販運通識教育訓練及防制人口販運諮詢網絡研習營等課程。 (三)另可透過勞動部 1955 申訴諮詢專線（國外可撥打：+886-2-8073-3141）、或向我國駐外館處、我國觀察員及駐外專員等提出申訴。
(十七)	依據報導指出，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CAS）在 8 月 11 日召開的「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 CAS 優質食材研商會議」中，農委會畜牧處食品加工科長，說明尚未估算過國內目前可供應的量有多少，而目前國內申請標章、具有可追溯性的農產品，僅佔所有農作地面積的 7.5%而已（約 39,183 公頃），供應量明顯不足。查政府推動認證雖已多年，但願意登記比例仍偏低，主要在於驗證費用高，且有效時限過短，對小農而言不具經濟效益。在鼓勵團膳廠商採購安全食材的前提下，友善環境小農所生產的食材很難進入自辦午餐的校園。有鑑於此，爰要求行政院 106 年提高補助小農認證農作用地，以解決食安問題中最重要的食材來源管控問題。	為輔導農戶通過有機驗證，農委會自 106 年起提高有機驗證及檢驗費比例，由 105 年補助比率 60%至 80%，提高至 90%，以降低驗證成本，協助有機農民穩定經營，並鼓勵慣行農友轉營有機耕作。
(二十五)	為落實轉型正義，實踐蔡英文總統政見，行政院應要求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經濟部、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農委會林務局等機關，業管土地位處原住民族傳統領域範圍內者。應研訂規範將土地優先讓租予當地原住民族人，以及原住民族傳統領域範圍內之公有土地禁止	(一) 按國有林地除符合森林法第 8 條第 1 項各款規定：「學校、醫院、公園或其他公共設施用地所必要者；國防、交通或水利用地所必要者；公用事業用地所必要者；國家公園、風景特定區或森林遊樂區內經核准用地所必要者，得為出租外，原則上不再辦理放租。」，另依國有財產法第 28 條規定：「主管機關或管理機關對於公用財產不得為任何處分或擅為收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讓售，以維護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完整。	(二) 依上開法律規定，農委會林務局經營之國有林地係屬公用財產，不再辦理放租，亦無法辦理讓售等處分行為，與國有財產署經營非公用財產有別。 (三) 至於原住民族人使用農委會林務局經營之國有林地，如符合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相關規定，可循增劃編方式，移交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由該會依規定設權予使用之原住民後，取得所有權。
(三十一)	要求行政院會同農委會、經濟部等相關單位，於三個月內制訂與提出因應天然災害所產生各類物價波動的即時預警、檢核、防弊與懲處機制及相關配套，抑制人為因素所導致物價的不當哄抬，以在面對現今氣候異常極易產生天災之時，能積極與完善地確保民眾消費權益。	為因應未來全球氣候極端異常，連續天災致蔬菜供應短缺問題，農委會會同經濟部、法務部及公平交易委員會等相關單位於 105 年 11 月 17 日向行政院報告「蔬菜產銷及菜價穩定檢討」案，提出(一)氣象、產銷資訊系統整合；(二)颱風來臨前緊急進口機制；(三)擴大滾動式倉貯數量及設備改進；(四)建立根莖類蔬菜安全庫存；(五)擴大辦理平價蔬菜供應據點；(六)輔導興設結構加強型生產設施；(七)配合各部會查價工作；(八)成立天災專案小組等，透過菜價波動的即時預警、檢核、防弊與懲處機制及相關配套，抑制人為因素所導致物價的不當哄抬，積極與完善地確保民眾消費權益。
(四十)	基於行政院於 100 年起分期推動食品雲相關計畫，建置雲端食品追溯追蹤系統，透過資訊透明及系統勾稽功能，防範有害物質進入食品供應鏈，從源頭把關，及早發現風險疑慮食品，以迅速停用下架。雖衛福部食品雲納管廢食用油及飼料油流向後，後續未再傳聞餽水油事件，惟倘業者蓄意違法，如進口時填報工業用卻轉供食用，在未經檢舉或未於現場稽查情況下，尚難單由食品雲系統揭弊，爰食品雲對於蓄意違法，恐乏對策；另農藥殘留超標及動物用藥殘留超標問題，亦未納入食品雲介接，105 年 5、6 月仍有小黃瓜、甜椒檢驗不合格情形，顯示農藥殘留尚未納入衛福部食品雲之管理項目。然食品安全的責任不能流於口號，更不能事後補救，應全面建置防範於未然，且影響所及，除攸關國人健康外，亦對國際形象有深遠影	(一) 農委會業於 101 年 11 月 1 日正式啟動國產牛肉追溯資訊系統。自 104 年 8 月起，於屠宰端之每日銷號除籍與屠宰頭數之比值已提升至 100%，並都列印有牛肉追溯電子標籤。藉由肉牛全面釘掛識別耳標，建置牛籍並上傳雲端資訊系統，經由牛隻耳標之追溯號碼，串聯畜牧場、屠宰場與販售端相關資訊，讓消費者能追溯牛隻屠宰日期、來源畜牧場及屠宰場等相關資料，藉此落實產地標示並區隔國產與進口牛肉市場，保障消費大眾的選擇權並提供國人安心、健康的食用環境。 (二) 農委會業於 105 年 7 月 29 日假臺北市士東市場舉辦國產生鮮豬肉追溯系統啟動記者會，8 月 31 日更舉行「國產生鮮豬肉追溯系統跨部會聯合檢查記者會」。消費者於 105 年 9 月起可使用手持裝置掃描懸掛在肉攤之國產生鮮豬肉追溯標示牌上 QR code，輸入肉攤業者寫在標示牌上 8 位溯源碼，即可顯示該豬隻拍賣日期、拍賣市場及來源牧場。 (三) 農委會自 104 年 9 月 1 日起，全面推動散裝雞蛋溯源標示。畜牧場所供應之散裝雞蛋應於裝載容器外箱黏貼溯源標籤，便於消費者透過行動電話掃描；或上臺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響。有鑑於此，要求行政院於 106 年將全部食材納入食品雲系統管理範圍，全面監控食材以維國人健康。	灣雞蛋溯源查詢系統網頁 (http://www.tafte-poultry.org.tw)，查詢供貨之畜牧場。目前已完成蛋雞場基本資料調查及溯源查詢資訊系統建置，逐場編列蛋雞場溯源編碼，計達 1,805 筆(場)，市售散裝雞蛋黏貼溯源標示覆蓋率達 95% 以上。 (四) 為提升蛋品品質，就各通路端執行蛋品品質監控計畫；另於 106 年 5 月 24 日起，媒合大臺北 300 家早餐店辦理「散裝雞蛋溯源 安心看得見」系列聯合宣導推廣活動，以提升消費者認知。 (五) 為提升國產生鮮禽肉安全品質，強化生產者自主管理與產品安全責任，農委會自 106 年 8 月 1 日起，全面推動國產生鮮禽肉溯源制度，只要是經屠宰衛生檢查合格的國產生鮮禽肉，都有專屬的溯源編號，消費者可透過手機掃描「屠宰衛生檢查合格標誌」上的溯源二維條碼(QR code)，或至國產生鮮禽肉溯源平臺 (http://www.poultry-trace.org.tw) 查詢家禽屠宰場及來源畜牧場相關資訊。農委會並製作 30 秒宣傳動畫及規劃系列推廣活動，強化消費者宣導。 (六) 農委會農糧署業管之有機、產銷履歷、吉園圃及生產追溯農產品溯源資料(包括溯源編號、農產品經營業者聯絡資料、產品及產地等)，業已每日傳送至「生產力 4.0 資料彙集平臺」，並已提供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平臺介接，可即時追溯產品來源，提升問題食材處理時效，食品雲及其他系統或其他部會倘有農產品溯源資料需求，亦可透過該平臺提供介接服務。
(四十二)	據環保署統計，全台灣一年浪費 275 萬公噸的食物，同時衛生福利部 2015 年度統計，台灣 820 萬戶中有 26 萬戶屬於中低收入或低收入戶，換言之，國人一年浪費的食物可以援助弱勢 20 年。進一步來說，當今台灣社會最缺乏的不是食物，而是缺少途徑傳遞資源到有困難、有需要的人們手中，當一般人握有過多的食物資源時，往往不知道去哪裡尋求資源更好的利用方式，甚至不知道還有除了扔進垃圾筒更有意義的處理。再者，歐盟將「食物權」列為廿一世紀的	有關即期商品或過剩農產品處理供援助弱勢族群使用案，依據農委會 106 年 5 月 9 日第 2 次會議重要決議辦理情形如下： (一) 相關部會盤點平臺據點之設備及使用情形，提供農政單位建立援贈運作機制： 1. 農委會農糧署業參酌衛福部及原住民族委員會提供之平臺據點，於 6 月 26 日啟動辦理致贈香蕉予關懷兒童、老人、身障、社區關懷據點及文化健康站等社會福利機構，致贈香蕉數量約 29.55 公噸，預估有 49,565 人受惠。 2. 有關原民健康文化站及原民家庭服務中心所需救助食米，依「國內糧食救助作業要點」規定，納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新公民權，呼籲各國正視食物浪費與永續農業議題，丹麥於今年成立全球首家剩食超市、義大利今年 3/17 通過新法，鼓勵超商將剩食捐贈給慈善機構。此外，近年國內食安問題不斷，政府雖積極提出剩食精進管制方案，像 2012 年在立法院提出社會救助法修法、2013 年也透過跨黨派的立委提出《食物銀行法》共同提案，推動全國食物銀行。惟剩食再利用方式未臻完善，尚無實際具體的成效，國內仍存在食物浪費和供給不均的矛盾，亦發生過期品流入「黑市」再出售給消費者之情事。因此，為有效推廣愛惜食物、落實零飢餓的目標，爰要求行政院及其相關單位，應結合過剩食物數及求援人數之登錄資料，建置「跨部會剩食再利用方案」，同時評估商家主動捐贈食物可抵扣加值稅之可能性，以達食物互助體系在地化，擴大社會安全照護之願景。	地方政府申請國內糧食救助糧計畫書內，並於 6 月 2 日函請農委會農糧署各區分署配合辦理。 3. 有關訂定捐贈行為之信賴保障條款，現行相關法律已訂有對非出於故意或過失之行為者相關規範，另社會救助法增訂實物給付專章部分，衛生福利部亦已送立法院審議中。 4. 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利用行政管制措施，推動達到減少廢棄物產生，以節省廢棄物處理費用，間接鼓勵廠商捐贈即期食品行為。 (二) 業請教育部研議建立全國無飢餓網絡，因事涉教育部、衛生福利部及食品安全辦公室等部會之權責，將由行政院政務委員協調處理。
(五十八)	(二)歲出部分 農業委員會 由政府帶頭舉辦活動，往往可達到有效吸引人潮、振興當地經濟發展之目的及效益。以新社花海為例，已舉辦超過10年，為台中地區之年度盛事，亦為國人年度旅遊之重點行程。然106年卻傳出未來可能遭中央主管機關及地方政府聯手封殺，不再舉辦，重創新社地區經濟發展。然公共政策及活動之發展應有全盤性之考量，不是數字的計算，不應將成本效益大小與農業休閒旅遊經濟直接劃上等號，更不該因地方政府消極不配合，即決定停止辦理。爰此，建請農委會公辦活動時，應積極思考如何精緻化、在地化、結合社區力量，擴大有形、無形之效益。	(一) 農委會公辦活動均秉持促進區域經濟活動、帶動地方繁榮為目標。歷年舉辦新社花海展示活動不斷積極推陳出新，達到帶動一、二級農產業與推動三級休閒業之榮景。106 年度也將整合中央、地方、農會及休閒產業團體資源，以產業化、永續經營為目標，將花海推動到農村社區公共空間，再造農村新風貌，達到轉型及落實六級產業之目的。 (二) 為了落實地方產業，將以「新社花海」為點之延伸，將中部山城地區之農村新風貌加以展現，使遊客透過「慢活、慢食、慢遊」用心體驗山城美景及當地文化，深化農村旅遊與體驗，帶動整體農村休閒產業朝向永續性發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八十七)	有鑑於農委會各改良場進用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員占預算員額比重過高，106年度預算編列合計2億8,747萬1千元，種苗繁殖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進用人員甚至超過其預算員額，各改良場進用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員人數似有過多。爰要求農委會所屬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及臺東區農業改良場等9個改良場應妥為檢討機關業務性質及業務流程予以簡併，並衡酌人力配置之合理性與妥適性。	農委會所屬之各改良場係辦理農業試驗研究及農業推廣業務，試驗研究成效關乎臺灣農業科技發展，爰進用足夠之人力協助試驗工作，實屬必要，且編列技工、工友及駕駛員額尚無超過規定之限額。至農委會所屬之各改良場進用各類人員均控制於行政院所核定人力限額內核實運用，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力悉依現行法規辦理，未有超額運用之情事，並檢討提升派遣員工業務工作量能，酌予調高薪資，以避免派遣員工低薪化疑慮。臨時人員則辦理例行性、重複性非核心業務及一般事務。農委會每年均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檢討業務委外情形、未來將持續就行政流程及工作簡化、加強業務資訊化、使用科技輔具等人力替代措施檢討辦理。
(一)	茶業改良場 經統計，各區農業改良場自101年度起，每年進用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數均逾800人，且104年度後進用人數持續增長，其中又以派遣人力為最大宗。經查106年度除茶業改良場及苗栗區農業改良場進用人數占預算員額較低外，其餘均逾70%，甚至有改良場進用人員超過預算員額。整體而言，各改良場進用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員占預算員額比重過高，爰要求各改良場應重新檢討員額配置，考量機關業務性質與業務流程，合宜安排、進用，避免預算資源之浪費。	農委會所屬之各改良場係辦理農業試驗研究及農業推廣業務，試驗研究成效關乎臺灣農業科技發展，爰進用足夠之人力協助試驗工作，實屬必要，且編列技工、工友及駕駛員額尚無超過規定之限額。至農委會所屬之各改良場進用各類人員均控制於行政院所核定人力限額內核實運用，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力悉依現行法規辦理，未有超額運用之情事，並檢討提升派遣員工業務工作量能，酌予調高薪資，以避免派遣員工低薪化疑慮。臨時人員則辦理例行性、重複性非核心業務及一般事務。農委會每年均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檢討業務委外情形、未來將持續就行政流程及工作簡化、加強業務資訊化、使用科技輔具等人力替代措施檢討辦理。